

貝壳之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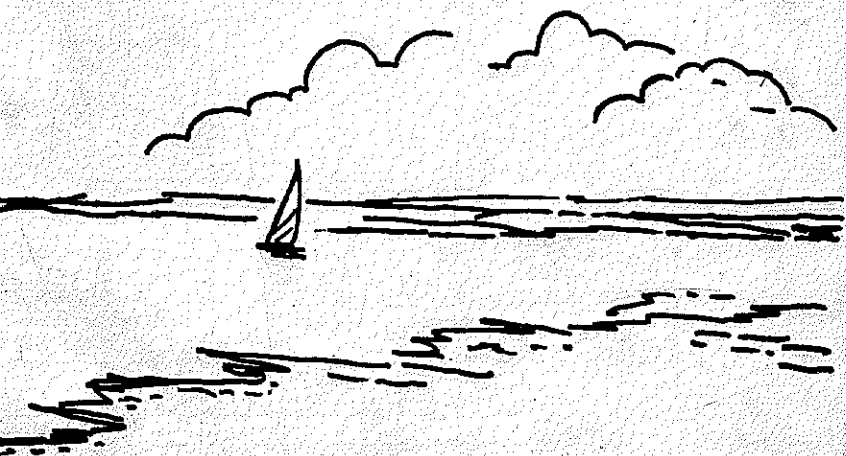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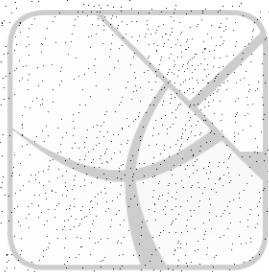
夢平著



華商報出版

貝壳之歌

夢平著



華商報出版

書獲得雪蘭莪中華大會堂出版基金贊助出版



夢平著

貝壳之歌



短篇小說集

目次

歡聚時光	1
紅 燭	9
千 里 月	17
竹 柳 聲 中	27
白 腦 丈 夫	33
老人與破傘	41
第一聲媽媽	47
快樂新年	57
貝 壳 之 歌	65
濶 姊 姊	77
娘 惹 妹	85
後 記	102

歡聚時光

莎伊娜坐在軋軋發響的德士裏，她的心像車窗外的風那樣的輕快！

車窗外，晴朗的天空，流雲如雪的飛過綠意的原野和山巒。跟着車輪的轉動，一張張的天然畫景呈現在她眼前。她滾動着發亮的眼珠，心窩裏暖暖的；她矚望廣袤無比的膠園、椰林和遼闊無涯的原野。她想，一切如此美好可愛，人生哪有不能掘尋自己的幸福呢？

同車的一位馬來老婦，瞅着莎伊娜浮着笑意的鵝蛋型臉兒，好奇地問道：「小姐，妳要到那裏去？」

莎伊娜收斂投向窗外的眼光，轉過頭來，清秀的長眉下，那雙亮閃閃的眼睛帶着笑意，答道：「我要到峇株巴轄。媽及 (Makcik. 阿嬌)，妳呢？」

老婦的視線凝注着她，眼色裏，有着困惑的神情。莎伊娜好生納罕。她想：準是我的服裝和膚色引她興起疑竇吧！

老婦慢吞吞地回答說，她要回峇株都朱。莎伊娜「唔」的一聲，便撇開對方凝視的目光，朝窗外放眼眺望。

一瞬間，莎伊娜的心情沉下來：那老婦的眼色，使她的思想游移了。她很喜歡思慮，甚至考究一件事由的首尾；那是她很早便養成習慣了。此刻，她投入回憶之境域；她想起了伯母成天咕嚕的話：「嘿，我說嘛，那簡直就是多餘！去看他們，還要在那兒住兩三天——我是最反對的！有什麼意思呢？還不是給妳帶來苦惱…」

「豆子豈能忘掉豆殼？」伯母惹起莎伊娜的母親替她辯護：「我覺得她這樣做一點也沒有錯，我贊同她去走動走動——妳想，讓她能夠團聚，難道不是一樁好事嗎？我常常這樣想，她還有一部份是屬於他們的，那是感情。讓她和他們建立良好的關係，是我的責任。」

「哼，虧妳想得那麼周全！他們之間還有什麼感情關係可說的？」伯母嗤之以鼻。跟着，她轉對着莎伊娜，帶點調侃的說：「嘖，人家不要妳，才把妳送掉，像把一隻小羊那樣的送給別人。現在，妳還同他們來往；換做我，啐，我才不看他們哩！」

「我不跟妳說了。」莎伊娜頭一扭，便走開了。

莎伊娜很不高興，還有點氣忿。「妳是人家不要才送掉的！」這句話，伯母不止對她說過二十次了。每次都使她的心刺痛了一陣，她的自尊心被伯母傷害得起了疙瘩。她委屈地紅了眼圈，淚水差點沒掉下來。

四年前，她聽了這些話，準要恨恨地朝地面啐一口痰；她很透了那個女人！她是自己的親人，事實上却似仇人。她想：倘若自己「直接」出生在家裏，不是可以省却伯母無謂的中傷嗎？

前年，好心的母親，費了兩三天的口舌，一再勸說，她才勉強答應了第一次的探訪。

那天，莎伊娜和華籍老婦的眼光交接的瞬間，她便下意識的感到喉間湧起一股熱情，緊逼得幾乎使她窒息得透不過氣來。一切的情景跟莎伊娜所想像的完全迥異：那位老婦撫愛的眼光裏流露出母性的慈祥。

莎伊娜心中窮年累月所積的怨尤，跟時間的溜逝徐徐散退了。她開始愧疚于對那華婦的臆慮與疏客，而有着負疚的心情。她想，對於人生的細節，似不應該過于主觀和推測。

那華婦哽咽着回答不出養媽瑣屑的詢問，神情黯然，眼皮兒有點紅潤起來。她的神情，莎伊娜看在眼裏，不禁心酸；如果養媽不在她身邊，她沒有把握她不會衝過來，抱頭痛哭。

使莎伊娜更心傷的，是華婦把她的兒女們叫過來，在莎伊娜面前給她介紹。她豎起耳朵，急着聽個清楚，同時仔細端詳。「這個叫白俊才，十九歲。」「這個是白俊生，十六歲。」「她叫白玉鵲，十七歲。」「她是白雲鵲，十四歲。」

兩個男的，兩個女的，站在莎伊娜的面前，臉容上浮現着各種複雜的表情。他們怔怔地，樣子是愉悅的，但有一份沉鬱。莎伊娜按照華婦介紹的次序，蹣跚地一一喚了名字；她的聲音是抖動的，

最後，她止不住感情的衝激，淚滴珠直下來。

大家的表情呆笨而凝滯，於是，沉默了。莎伊娜的母親望着鞋尖；華婦背轉過來，拉着衣角直抹眼淚，四個兄弟姐妹楞了下來，木然凝立。一種可怕的窒息壓上大家底心頭，許多複雜的情感交互着在心靈裡出現。

一陣難堪的沉默。傭人端着一盤咖啡走進來，被這個景象怔住了。她凝立了片刻，才移着步子，招呼他們喝咖啡。

這時，大家抹乾了淚水，空氣才好轉了一些；華婦也過來幫傭人把咖啡端給客人。

喝過咖啡，華婦心想：「若是當年的境況也跟目下一樣，何致于有今天這種難堪的場面！呵，那個年頭！……」之後，她擎着一幀三寸長兩寸闊的照片，指着影中人對莎伊娜說，他叫白俊金，今年廿四歲，在自家經營的九八行裡當主持人。她看了看，發覺白俊金的鼻子很挺秀，眼睛很有神；她想讚美，就像別人經常讚美她一樣。莎伊娜問華婦，爲甚麼他們的名字都有一個「白」字在前頭。對方露出淺鬱的微笑，說「白」字是他們的姓，華人的姓是從父的。莎伊娜暗忖：「我也是姓白的！」

大家似乎坐得倦了，華婦提議帶她們到四處把環境認識一下。莎伊娜面對着家裡豪華大方的佈置，伯爵那句刺耳的話，忽然在她耳邊打迴響，她咬了一下嘴唇，感到一陣委屈，也對眼前的事物起了莫名的憎惡。

這當兒，白玉鵲攜着白愛鵲的手，一步一步地向她走過來，她們清秀的長眉下，那雙亮閃閃的眼睛帶着笑意。

這對莎伊娜，有說不出的友善。她覺得她們真逗人喜愛，白淨瓜子臉型，清秀的眉目，輕盈的身材，還有那迴旋着圓圈的綠裙。不待她詳作觀賞，她們逕到她跟前了，親善地喚了一聲：「莎伊娜。」

莎伊娜滿蘊着感情凝注着她們，笑着接過她們的手來，用嘴唇在手背上觸了觸；她們使勁地拉着她溫熱的手，彷彿這樣做就算是「回禮」了。

「妳們在哪一間學校讀書？」莎伊娜問道。

白玉鵲回答說，她在華仁中學唸高中，白鸞鵲說她在修道英校攻讀。「妳呢？」她們異口同聲地問莎伊娜。

「我在馬來學校讀書，晚上補習英文。我準備明年考取M·C·E。」莎伊娜說着，用手按了按那條淡紫輕紗的圍巾。把一縷散落在額角的頭髮塞進圍巾裡。她頓了一下，說：「玉鵲，妳考過L·C·E·沒有？」

玉鵲回答說不會考過，不過，今年已經報名參加了。莎伊娜聽了，心裡一樂，說：「以後，我們可以通信研究。請妳常在信裡指教我，好嗎？」

白玉鵲謙遜推讓。兩個人客客氣氣的懇請對方予以指導。鸞鵲靜在一邊，看她們交談得蠻有味道，她却沒有份——因為她的國語說得不流利。這時，她操着英語，插嘴道：「不用客氣，做姐姐的照理應當教妹妹的——我就常常被玉鵲教。妳呢？妳應該教玉鵲？」鸞娟溜動着黑白分明的大眼睛，淺笑地指着莎伊娜說。

鸞娟心直口快，話一脫口，她才想到自己把「姐姐」的字眼說得太唐突了。莎伊娜和玉鵲黯然無語，憂鬱的氣氛感染了她們。莎伊娜低着頭，意識裡浮現一種淒涼的感覺。玉鵲望了她一眼，看見她濃密的長髮，她忽然也覺得好像裡面蘊藏了濃厚的憂鬱。

氣氛就這樣沉寂了片刻。莎伊娜那纖長的眉毛一揚，水汪汪的大眼睛透露不解，說：「妳們叫我做姐姐，不能嗎？」

緊接着莎伊娜的話，她聽到兩句響亮的「姐姐」呼喚聲，由兩張咀巴發出來。

「啊，妹妹！——」莎伊娜激動地叫出來，她臉上有溫暖、高興的神色。她激動的不能自持，三個姐妹緊緊地靠攏在一起。她們完全在她們創造的空氣中融化了，莎伊娜低迷的笑容變成晴朗，她溫柔的態度變成豁朗。

她們的心湖裡，澎湃着歡洽的湖水；它沖走了彼此間多餘的拘束、疑慮、怯生、感傷和鬱抑。她們打開頻繁的話匣子，談長論短，大家都有相見恨晚之慨。

白俊才、白俊生兩兄弟看見她們歡洽的情景，心中怪癢癢的，但他們沒有勇氣走過去湊熱鬧，只在一邊踟躕着。白玉鵲看見了，

趕忙走過去把他們拉過來。

「姐姐，妳不怪他們吧！俊才、俊生都是頂害羞的。」玉鶯笑着對莎伊娜說。跟着，她轉過來對他們說：「別害羞！姐姐很和氣，你接近後，便像和自己人在一起一樣。」

白俊生羞答答地向莎伊娜喚了一聲「姐姐」，她笑瞇瞇的叫「弟弟」。白俊才比她大一歲，他正難于開口稱呼，對方低微地叫他一聲「哥哥」。「啊！——」俊才驚喜地迸出叫聲，接着喚一聲「妹妹！」

初時，她和他們拘束的搭訕了幾句；不一會兒，大家便熟絡了。我一語，你一句，他一笑，她一舉，於是，話題便擴張了。談着，笑着，每個人面上都鍍着一層光輝。

白俊金下班回來用午餐。華婦帶他來見莎伊娜。這時，他們五個人正談得起勁。雯娟首先發現俊金，便嚷叫起來：「大哥，大哥回來了！」

莎伊娜有禮地趨前去，鞠了一個躬。俊金神采飛揚地喚了一聲「莎伊娜」。他有神的眼睛凝注着她，她感到窘迫。她正想喚一下「大哥」，但無論如何也提不起勇氣來。俊金問了一些話，她低聲回答；剎那間，他靜下來了。她偶一抬頭，看見他的眉梢也籠罩着灰黯的烟霧。

白俊金中飯也沒有吃，便和華婦咬了一下耳根，出去了；半個小時後，他回來了，買了三包東西送給莎伊娜母女倆。他們不肯接受，俊金說他店里有的是，添買的東西不多，請她們不用客氣。華婦記起了些什麼，進房里取出了一個精緻的盒子，送給莎伊娜，她再三婉却。華婦說，依華籍的風俗，「見面禮物」是一定要收的。經她一說，莎伊娜才把它收下來。那是一雙耳環。

午後三時一刻，她們母子倆辭別了。

臨走時，莎伊娜在華婦面前，低聲喚了一聲「媽媽。」華婦細聲地應，她似乎沒有勇氣應得大聲一點。

莎伊娜回去了，她帶來了一份歡悅，也留下了一股鬱悶。

此後，莎伊娜和他們通過書信的來往，保持着淳厚的感情。她跟白玉鶯幾乎每個星期都有魚雁相通；彼此坦誠相敬，互相研討、

督促和勉勵，以謀求學業上的進益。

有一回，莎伊娜在信裏，請玉鵲代問母親，她本來叫「白」什麼，請玉鵲寫出華文來，註上國語的拼音。玉鵲很快便把「白淑娟」三個字寄給莎伊娜了。半個月後，她給玉鵲的信末，除了署上「莎伊娜」，還署上了「白淑娟」三個字，而且寫得工整美觀。

在三年的時間內，她們兄弟姐妹之間建立了淳厚的情誼；那是一座深厚堅固的感情之橋，任誰也不能把它推倒的。同一個水源的水，分流在兩條溪流裡，經過了陡削的岩石，然後注入于同一個深潭裏，於是，它們歡洽地盪開了漣漪，泛旋着漩渦，奏着輕妙悅耳的聲音，叙說着一個誤會而隔閡的故事，歌唱着一個親善和歡樂的未來。

這些年裏，莎伊娜的生命活躍起來，生活內容也比以往充實了。如今，她心靈的深處對事物已經有了澈悟的認識。她常常唸叨着：對任何人都可做側面的冷靜觀察，却萬不能做正面的探詢，和主觀的猜測。

去年七月，榴槤上市的時候，白玉鵲和白雲鵲應邀來了。莎伊娜盡了主人的殷勤，熱烈地歡迎妹妹的蒞臨。臨別時，她送了兩枚「葛羅珊」給她們；親自提着一麵粉袋的水果，送妹妹上車。

妹妹每次來信都提及那件事，她心裏也抱着那個強烈的企望：憧憬着有那麼一天。可是，她一想到有些親友的嘴臉，心裏便冷了半截。上一次的經驗，給她和母親惹來一些非議，他們指責母親多此一舉，徒然使莎伊娜感懷身世。這般人之中，伯母講得最嚴重，她說，華人的符術最可怕，一旦喝了符水，說不定莎伊娜會變動起來。真有那麼一天，她人不離，心也要離的；那當子，你用大纜也扯她不回來了。

「這是毫無根據的設想！」莎伊娜想。

這次，向母親提出省親的要求，確實不易，也許母親爲了避免非議，恐怕遭人指責，而有所顧忌地不肯答應。所以，她只好把這個心願藏在心底。

這層隱事，被她的未婚夫蘇里曼看出了；他悄悄地問她心裏懷什麼主意。她照實說出來，蘇里曼自告奮勇的去同她母親商議。

蘇里曼就是這麼一個明理、堅卓、忠誠、勤謹的青年。憑着他的特長及優點，他的愛心直透莎伊娜的靈魂宮殿，於是，她整個生命都交給他了。

這一天，蘇里曼向她母親提出來，她母親凝了凝神說：「我是沒有異議的，只是人言可畏。莎伊娜想去看看他們，那是她的孝思，也是她親善的表現。我沒有理由阻止她去。再說，她生母把她送過來，是因為家庭有不幸的變化，只好忍痛『割肉』。那年，我想用錢把她買過來，這女人却死也不肯，還到店裏烏當（賒欠）了一箱頭的牛奶，送給我養她的女孩。如今，莎伊娜大了，而且是一個美好的女子，我有什麼信不過她的？何況，她訂了婚，我還有什麼不放心的？」她坦誠地托出她的心意。

此刻，莎伊娜坐在德士裏，她沉于回憶中，回憶的羽翼把她整個覆蓋住了。最後，她投入愉快的想望中，恢復了正常的心情。

客棧都朱到了，馬來老婦收斂了凝注的視線，向莎伊娜說了一句「再見」。她回了一句：「步安——（Selamat jalan）」老婦下車了，莎伊娜吁了一口氣。

客棧巴轄只距離七哩路更到了。德士軋軋地繼續前進，車窗外吹來了一陣陣清涼的風，她深深地吸了一口，覺得渾身舒暢。

偶然間，莎伊娜從車頭的玻璃鏡中，看見自己咀唇隱約曳着一絲笑意；她順手理了理包在圍巾裏面的頭髮。跟着，她把目光移側過去，却看見了一面日曆牌。今天是十四號，十六號回家；呵，我將有三天歡聚的日子！之後，蘇里曼駕着「士古達」來載我回去。莎伊娜這末一想，順手摸一下那戴在耳葉上的耳環，然後用手轉一轉那戴在無名指上的訂婚戒子。

這時，玻璃鏡裏又出現她稀有的燦爛的微笑；但，她心中的歡悅却是鏡子無法映現的。

一九六二年八月十二日

紅燭

郊外東部，距離市區約一哩半的翠綠的山崗上，有一個「美安花園」；這是個高尚的住宅區。

「美安花園」佔地五萬餘畝，在這一大幅地段上，蓋建了數百家半獨立式的洋房、排屋和獨立式雙層洋樓，屋型精美，富麗堂皇，一切都是舒適，時髦和現代化的設備。這裏既無市井喧囂，却具悠閒的郊野風情——周圍一帶林木蒼翠，華廈洋樓，紅牆綠瓦遍佈，環境清靜優美。

在山崗下的路口邊，有一個可用輪子推動的攤檔，販賣糖菓、冰水、玩具和香烟等貨品。每天都由一位三十三四歲的婦女看守着；有時候，她也推着攤檔到這住宅區的道路去營鑽奔走。

午後的驕陽，薰炙逼人；她頻頻地抹着汗。這當口，她正使勁地推着貨攤，時而停下來搖鈴，藉以招徠顧客。她四下一顧，耳聽八方；由于這裏的洋房庭前院後多栽植着各種花木，遮擋視線，所以她必須眼視四方，留意諦聽顧客的召喚聲。

這一天，她的生意挺不錯，新採辦的兩百個摺紙的燈籠和一些月餅，是中秋節即將到來的應時品，銷路很好。她暗喜不置。

驀然間，有人喚她：「嘿，錦嫂！」

她一抬眼，猛見當女傭的陸嬌正在屋外一棵夾竹桃樹下探出頭來。這位叫錦嫂的小販「哦」的應了一聲。她想，陸嬌準是在佈置她主人的小花園。

「嘩，錦嫂！」陸嬌又吊高嗓子：「中秋還沒到，你就擺出這麼多燈籠來賣了——整個車檔都掛到紅紅綠綠的。」

錦嫂停下來，回着說：「噫，不早嘍，今天已經是初八吶！」

「一定是好生意吧？」陸嬌靠近鐵柵門處。

「呃，不見得。」

錦嫂瞟了周圍是籬笆的半獨立式的洋房一眼，接下腔說：「你也不叫你幾個小公子，出來跟我交關交關一些。」

陸嬌那瘀黑的嘴唇噙動了幾下：「唔，今天是星期日，大清早，頭家就載了一家大小，到海邊去吃風了。——小鬼子都沒有在家哪。」

錦嫂眼看沒有生意可做，不片刻，便推着攤檔要走了。陸嬌陡地記起了什麼，趕緊地說：「呃。你那天託我打聽的事，今天早上，我跟他家裏的女工人一同到巴剎去，我問了之後，知道他姓羅，是個醫生。而那天，他用汽車載着的那一位老太婆，是他的母親，他母親又回去了。他妻子是教書先生，生有一個孩子……」

這一邊，她錦嫂聽了心神一緊，暗忖：「噢，果然是羅業泰！他出落得一表人材，軒昂壯健，英姿挺拔，四方堂臉，跟以前的模樣兒大不相同了；那年，他只有十歲。要不是那天我瞥見他的母親，我就不可能猜測到他們也有今天。……呃，山不轉路轉，人總會頭的呀。」

陸嬌見她默神的樣子，狐疑地問道：「喔，羅醫生是跟你們早已經認識的麼？」

錦嫂咧開嘴巴笑了一下：「嗯，可以這麼說。小時候，他也住在我的山村裏，不過，二十年了，彼此都忘記啦！」

她說罷，順手抓了一包裝梅，投進鐵柵門裏去，揚聲說道：

「這包請你吃！——你最愛吃酸梅。我走了，改天談。」

不大工夫，錦嫂來到靠近三岔路口的角頭屋。她有所顧忌的沒搖鈴子。她瞥見那幢獨立式洋房的車亭裏，有一輛豪華的轎車停在裏頭，立時心念轉動：「哦，羅醫生沒有出門。我還是遮掩一下比較好。要是讓他認出我就是當年的謝意萊，那就不妥吶……前一陣，他帶着兒子在散步的時刻，便一直朝我這邊看過來，也許對我還有印象呢！」

跟着，她又陷入沉思中。

暮靄剛起的點正時分，錦嫂拖着沉重的脚步，推着攤檔離開「美安花園」，回到山崗後面的老家——在那塊亂草野樹的平地上，有三五間歪歪斜斜的亞答屋，其中有一間就是屬於錦嫂的家。它與

山崗上的高貴的住宅剛好成了強烈的對照。

這當子，她那只有十歲的大女兒已把飯羹好了。她把那五歲大的第二的孩子——阿郎從屋外喚回來，原想替他洗澡，他却說道：

「媽，我的頭燒燒；姐姐剛才拿退燒粉給我吃，不能沖涼。」

錦嫂伸手探摸阿郎的額頭，果然是發燙的；她吩咐阿郎應該留在家裏，不該出外跑動和吹風。兒子偎在母親的懷裏，倒是聽話。

外頭的夜色已由灰黯轉為迷濛。她那位在油站工作的當家也歸來了。吃飯之際，她是煞有介事的對自己的當家提起：

「一個月以前，我跟你提過那位住在角頭屋的青年，我已經打聽到了，他果然是羅業泰。在一起唸書的時候，他比我低兩班——我唸六年級，他才讀四年級呢。」

錦哥淡淡一笑，隨口回着說：「哇，妳那個小山村，居然也培養出一個醫生來了。」

「哦，他唸完小學就搬走了。」錦嫂稍稍一歎，又說下去：「聽說他舅父中過第三獎的福利部彩票，他大概是他舅父栽培出來的。」

「這麼多年了，他大概不認識妳嘍。」

她聳聳肩：「我想也是這樣。——我當然也不會跟他談起。噯，人家是醫生了，地位已經提高，我們才不去攀龍附鳳呢！」

「其實，我們跟他們打交道也不算是攀龍附鳳嘛，不是有一句俗語嗎，『皇帝也有草鞋親』。」錦哥說。錦嫂靜默了。她與羅業泰之間的怨隙——那樁舊事，她絕不會隨便的向人全盤相告的，縱然是她的當家，也不例外。

忙了整天，多事勞神，她錦嫂確是筋疲力盡了，然而，她一年到頭都過慣胼手胝足的日子。當孩子在溫習功課的時候，她到廚房洗明早晾晒的衣服。

後來，她倚在窗坎上，盱望那一帶閃亮的燈火，那是來自「美安花園」的住宅。於是，羅業泰的影子又使她陷于莫名的愁思中。

夜風習習，樹影迷離；那半個黯淡的月，在赤道上的灰朦朧的蒼穹中懸吊着，顯得一片幽暗迷茫。她支着頤，又俯拾起往昔那一個內心不安的記憶。

謝意萊生長在一個窮鄉僻壤的小山村裏，但由於她父親的家道殷富，所以她有一個美麗的童年，自小就生活在優裕的環境中。她父親在村子裏是盡人皆知的人物，而且是個舊式的男人，嚴肅與冷峻，那火爆栗了一般的脾氣也是無人不曉的。他有三個女兒，謝意萊是最小的；大女兒已嫁到坡底去。二女兒叫做意冰，正待字閨中，在這山村裏是頂出色的美人兒：白裏透紅的鴨蛋臉，又長又細的柳葉眉，尤其是那雙眨呀眨的大眼睛，挺教人心動。由於她長得宛如一朵盛開的玫瑰，自然「花香引蝶狂」——有不少年輕伙子想追求她。但因她父親十分嚴厲與保守，致使有意接近她的青年連登門造訪的勇氣也提不起來，投寄的信件也全被沒收焚毀。

有一天，羅業泰在放學時託付謝意萊轉交一封信，信套上面寫着「謝意冰小姐親啓」。業泰回答說，這是他大哥交代的事兒。

當年，謝意萊是任性嬌蠻的女孩，只有十二歲，她不知深淺，不明利害，竟然先把那封信交與父親過目。

她父親一向是炮仗頸，一看之下即發作——滿臉變成醬紅色，用裂帛似的聲音咆哮道：「呸，山竊的大兒子——阿將，實在敢生敢死，寫信要跟意冰相好，幹他去×媽！」

她母親倒是比較開通，平和地說：「哦，當今是新時代，後生仔都喜歡寫信來來去去，這是沒什麼要緊的！」

「哼，妳州府人知道什麼？」父親把臉一沉，吊高嗓門：「本來嘛，我就不准外面的男子，來交參我的查某仔；何況，我姓謝的在唐山鄉裏就賭過咒，不得跟姓羅的通婚；阿將這樣做，簡直是存心在冒犯我們，我這口氣怎能消下去！……」

第二天，她父親派他的財副到羅家去與師問罪。山竊叔置之不理，然而，業泰的母親認為事非小可，說什麼「窮不與富鬥」，表示答允那財副的「折衷辦法」——依華人的習俗，由道歉人攜帶一對紅燭，送到女主角府上賠不是，化干戈為玉帛。

業泰的大哥阿將在父母的責罵之下，當天就留下字條，離開山村到城里去找他舅父。後來，由做弟弟的業泰替身瓜代。

業泰似乎是受了挾持似的，萬般無奈的來到謝家的廳裏。意萊的父親眼見來者並非道歉人本身，他的氣餒又旺起來，態度更加囂

張，故意刁難業泰，要他在大伯公爐前點紅燭和燒香。甚至命令他跪拜一番，使他費了半天的勁。

當時，她意萊站在房門邊，睜着眼看業泰那副難堪的神態，後來却用食指在臉上畫着嘲笑他；他恨恨地瞪了意萊一眼。跟着一段日子，在學校遇見業泰時，她總是饒他白眼。

據意萊所知，姓羅這一戶貧苦人家在業泰小學畢業後，就過埠去居住了。……

錦嫂回想起這件往事，不由地又陷入于苦思冥想之境，時而攢眉，時而搖頭。此刻，她暗忖道：「噢，爸爸當年就是這付概脾氣，有點刻薄和小器。不過，推源溯始，還是我不好！要不是我故意把信先給爸爸看，就不會突生枝節啦。再說，我不該嘲笑他。——喔，如今人家是個醫生了，他還會記恨那件事嗎？」

驀然間，錦嫂的大女兒跑來找她母親：「媽，阿郎在籐椅上睡着了，他的頭部更燒呢！」

錦嫂趕忙回到小廳，一邊說着：「好好，我馬上抱阿郎到床上去。」

接着兩天，阿郎仍然是全身不舒服，胃口不好，發燒，還說喉嚨有點兒作痛。錦嫂夫妻倆鎮天在外頭幹活，除了給阿郎服食退燒藥片或藥粉之外，其他方面的關顧付之闕如。

這晚——深夜時刻，阿郎的病況突然變得嚴重了，哭聲嘶啞，呼吸困難，不住地嚷叫着喉嚨裏面痛。

好心的坡哥，從鄰居跑過來探望，他用手電筒照着阿郎的嘴巴裏頭，發覺這小孩的兩扁桃體，軟顎和小舌頭上長有灰白色的假膜，不由一驚：

「噲，我看阿郎八成是患了白喉！」

「不可能吧？」錦嫂也慌亂無主了：「最近，有許多孩子出麻疹，我想阿郎也許被傳染到也說不定。——以前，阿郎有打過白喉預防針嘛。」

坡哥注視着她，急促地說：「哦，打白喉預防針需要打好幾次的，到了三、四歲，或者七、八歲的時候，還得再加強注射一次。——不必多說了，趕快把阿郎送進醫院，才是最安全的辦法！」

錦哥也急若熱鍋上的螞蟥，大家都擔心倘果真是患上白喉，來不及治療的話，很快的會引起窒息而死亡，由於深夜不容易找到車子，所以錦嫂益發顯得焦急萬分，坐立不安。

錦哥猛然想到，叫了起來：「喔，你不是說過，在『美安花園』住有一個姓羅的醫生，他是你的老同學，我們去要求他幫忙好不好？」

錦嫂的心念閃電一轉，阻止道：「唔，我以前確實跟羅醫生住在同一個村子裏，可是目前沒有來往。依我看，我們還是不要隨便請他幫忙！」——她深恐羅業泰還不會原諒她過去的作爲。

站在一旁的坡哥，緊接口說：「光錦的主意不錯。俗語說：『眼前有佛，何必靈山？』何況，我們要爭取時間。我現在就陪你去找羅醫生！」

他們說走就走，兩人如同越野競賽似的奔出去。錦嫂的臉上抹過一層不安的神色。

約莫半句鐘之後，羅醫生開着車子疾馳而至。三個人從車裏鑽出來，錦嫂迎前去，臉上訕訕的有些不好意思：

「羅醫生，謝謝你來幫忙！」

這位溫文儒雅，氣度雍容的青年醫生點點頭，微微一笑：「唔，意來，妳好！」

經過羅醫生的確定診斷，阿郎果然是患上急性而嚴重的白喉；他立即替阿郎注射白喉抗毒素（血清）。

羅醫生忙了二十多分鐘。臨走之際，錦哥把才從坡哥那邊湊足的三十元遞給他。羅醫生却把它交還給錦嫂，兩道炯炯眼神直注着她，神色自若的說：

「聽你先生說，我才知道你就是我的老同學。我有見過你，只覺得很面善，就是記不起。」他口氣微頓，委婉誠摯地接下腔：「我們是老相識，你們不用客氣！這點忙，是應當幫助的。請你把錢收回去，就算是我給你們的孩子作見面禮吧……」

錦嫂牽牽咀角，露出笑容：「哦，那太感謝你啦！」

跟着兩天，羅醫生每天都抽空替阿郎看病：打針和配給一些藥片藥水。錦哥盛讚羅醫生的爲人，說他敦厚樸實而富有人情味；坡

哥也認為羅醫生端的不錯，仁德廣被。而錦嫂衷心更是感激不盡，不過，她常由於對方的寬宏氣度與坦蕩胸懷而好生愧怍，她老覺得自個兒應該表示一下甚麼。

上午，錦嫂的攤檔又擺出新運到的各種款式的燈籠，鄰近的小孩子多喜歡跟她買燈籠和小蠟燭，以便慶祝即將蒞臨的中秋。錦嫂陡的從那有紅有白的小蠟燭取得靈感。

午後，錦嫂抽空提了一小紙袋的加頭銀河旦餅和金腿肉月餅，兩個蝴蝶燈籠及兩盒小紅燭，特地到羅業泰的家裏去送禮。

男主人不在家裏。才從學校教書歸來的羅太太，很客氣的招待她，跟她暢談一陣。錦嫂蹲下來，指導羅醫生那六歲的兒子在燈籠裏安置小蠟燭；這小孩子不住地發出快樂的叫聲。

錦嫂告辭之後，忽地又担心羅醫生也許不會見到或領會到她的用意。縱然如此，她的心情總算是開朗了！

翌晨，羅醫生在錦嫂的貨攤前面停了車子，他走到錦嫂面前，神情肅靜，但却溫和地說：「呃，謝謝你昨天去看我們！小紅燭我也見到了。呵，區區小事，你不用掛齒，請你放心！」

錦嫂用手拂了拂額前垂散的幾綹頭髮，直望着羅醫生那一對潭水的黑眼睛與誠摯的神情；這當兒，她咀角浮起掩不住的笑意，又是那麼一句：

「哦，那太感謝你啦！」

一九七一年九月十六日

千里月

袁莉下班回來，已是下午五時卅二分，而空間仍震蕩着難熬的熱氣。她鼻尖上沁出粒粒汗珠，爬癢了面頰，她沒有餘暇顧及，却加快了步子，行到掛着信箱的柵門處。

袁莉朝信箱俯視了幾眼，雙眉陡地上鎖；方才閃耀在眼裡的神彩，瞬間黯淡了。她眼神的流露，正是從心底泛起的悵怨！

她怔立在那兒，稍頃，她從手提包裡摸出手絹來抹汗。「爲甚麼他又沒有來信吶？」她想着。失望牽動了惱怨的情緒，她起始有些不滿願炳文遲遲不來信了。

女傭給袁莉開門的時候，她的心忽然挺動了一下，她想：「說不定張姨已經把我的信從信箱裡取出來，待見面時交給我。」於是，袁莉急促的開口探問：

「張姨，我有信嗎？」

張姨略知她的心境，而不忍目覩她那因失望而懊惱的神情，所以徐緩地答腔：「我沒有動過信箱。——也許明天才有信來，別急！」

正如張姨所想像到的，袁莉這時又楞了一會兒。她好生不快，自忖道：

「明天，又是等明天。我已經等待了多少個明天啦。而明天，却是星期日呀！」

這末一想，她整顆心，更往下沉落了！

回到房裏，她還未把衣服更換，便忿懣地把身子交付到床舖上去了。這時，她感到莫名的落寞與疲憊；一種無依靠無憑藉的孤獨，一種茫然的空虛，充塞在她的胸腔裏。她心靈的深處，正浮起熱切的想望——她需要愛人的溫情，通過書信，給予她以安定心靈的力量。

生命本身有一股潛在的力量，靠着愛情的啓發，那股力量才能澎湃起來，而產生亢奮、樂觀和進取的情緒，從而鼓起勇氣，去面對現實裡的一切。以往，顧炳文的愛情給她的生活充滿了歡樂和滿足。

而如今，顧炳文離她遠去英倫已經半年多了。這期間，他的來信竟不到十封；而每回，他都強調自己在那兒的校課十分忙碌，似乎多花一些時間來寫信也不大可能。

袁莉知道，炳文在學業上永遠是個熱烈的求知者，甚而比愛情更重視。不過，他曾經對她保證過：「我相信我對妳的愛情，是永恆不渝的。我會忠于感情生活，也勤于把自己的理想去實現。我認為生命是一個希望與理想，通過我的奮鬥，這希望及理想將在妳和我的王國裡實現。那時候，我倆是更幸福的！」

在相戀的日子裡，幻想和情話編織了絢麗的遠景。在傾吐中，他和她許下了誓言。那當子，她生命裡只有滿足與幸福；她完全在愛的享受中過日子。

她是個十足的感情者。炳文出國留學後，她生命裡的那股潛流，便幾乎慢慢地枯竭了。離別使她感到深切的痛苦，她的心境遂不平靜了；四年的歲月好長呀！而我的期待，到頭來仍能贏得他一往情深的情誼嗎？

在寂寞的時刻，她的思潮分外蓬勃，游移的思慮，使她有更深的苦惱。

「愛情的忠貞，是生活的問題。」她想：「時間對於愛情是殘酷的磨鍊。它也許會使人的情感轉變。炳文會嗎？這是很難說的。炳文不是說過：愛情不是生活的全部，它只是生活中重要的一部。四年後他回來，我已經是廿五歲了。那時，如果他不珍視這段戀情，豈不是海闊天空，了無痕跡嗎？」

顧炳文是一個可愛的男孩子，他有着一般詩書門弟的書生氣質，和很好的教養及談吐。這樣的青年，他要找一個更合意的女孩，是不難的事。何況，也許有不少的女孩想追求他。男人都喜歡逢場做戲，更難保證他不會慢慢地愛上別個女人。而我，我的人生需要愛情來支持才有意義；如若缺少了愛，我的生命還有甚麼價值呢？

——袁莉往這方面想下去，她發覺自己已從熾熱沉醉的戀情中醒覺起來了。

※

※

※

一天，袁莉到中央醫院去探訪一位生病的女友——顏芷英。

來到醫院，離探病的時間還差十一分鐘，她只好徘徊在醫院門口。許多探病的人都擠在門口處，大家的表情都有一層難待的神色。其中有一位雋拔的青年男士，他倚着牆，正在翻閱一本漫畫集，唇際不時泛上笑意；顯然地，他的笑是被漫畫中的人物引起的。

袁莉覺得這個青年人有點奇特。不覺間，她多看了他兩眼；正在這當兒，他抬起頭來，發現袁莉那動人而甜迷的臉容，他點點頭笑了笑。袁莉隨即把那緋紅的臉孔移側到另一邊，佯裝沒有看見甚麼。

不一會，醫院的門開放了，探病者如潮水湧般的擠進門裡去。袁莉被擠在人潮裡，她忽然發覺左手提着的紙袋空鬆了。她停下來，回首顧盼，方才那位青年站在她面前，手裡正捧着橘子和葡萄，他抿着咀笑道：

「小姐，這是妳的。妳的紙袋破了。」

袁莉很難為情。她覺得他有意嘲笑她，便一聲不響的逕自加快了腳步。那青年人在後頭叫道：

「小姐，妳拿回去呀！」

袁莉不理他。她聽見背後的皮鞋聲越來越響。後來，她喘噓地坐在顏芷英的病榻上，執着芷英的手兒，一時說不出問候的話來；而這當兒，那位青年人已趕到她面前。他把手中捧着的水果放在石桌上，便呵呵地朗笑得有點情不自禁。

顏芷英堅進五里霧中，她不知道他們搞甚麼兒戲；於是她問道：「哥哥，你們認識了？」

這一下，輪到袁莉愕然了。那青年竟是芷英的哥哥。芷英看見兩人都搖頭，便給他們介紹：

「這是袁莉小姐，我的好朋友。他是我的堂哥修明，剛從丁加奴調換回來這裡工作。」

袁莉很不自在的同他握手。修明却大方地說：「我第一眼看見

妳，便覺得很面善，果然袁小姐是我見過的人——妳和芷英合拍的照片，我有看過。」

他們慰問芷英的病情，她高興地回答，她明天下午便能出院了。她患的是盲腸炎，開了刀。

修明把漫畫的冊子遞給芷英，她邊看邊笑。這時，袁莉開始剝着橘子。修明看見橘子，禁不住又笑出聲來；他說：

「袁小姐，要不是我們探訪的是同一個人，妳的禮物，可要變成我的了。」

袁莉啣着咀，把剝好的橘子交一半給芷英，然後說：「你再取笑我，我不給你吃了。」

修明伸出手，答道：「好，好，我不再說了。」袁莉把手中的橘子分一半給他。接着，三個人又朗笑起來了。

袁莉和顏修明便是這樣結識起來的。此後，修明便每個周末都來看袁莉。漸漸地，袁莉察覺修明有一股熱情，他彷彿將激情蘊蓄在炯炯的目光裡投向她，使她不敢正視。修明確實具有那種動人的男性魅力，卓越的才能，加上淵博的學識。因此，袁莉警戒地感到不安了。

當她提防心靈變化的時候，修明已成為她客廳裡的常客了。她充滿着矛盾、雜亂，以及糾葛的心理。

顏修明的身材健壯碩長，他有瀟灑和豪放的風度及氣質。他深悉女性的心理，而樂於向她獻殷勤。所以，修明的出現，宛如給她帶來一陣風，把她胸臆間的積鬱捲走了，一種微妙的感情，慢慢地在她心裡醞釀，她有些微的眩惑與迷惘。

每次，她總想拒絕修明的造訪，但一看見修明，她原想拒絕的話，便不由主職的住了。這矛盾的心理，教她事後又反悔又自責。然而，她一直拿不定自己的意向，立不下決心；彷彿有一股潛在推動力，迫使她去做，一點也違抗不了。

週末的夜晚，顏芷英來找她。

她們一向是玩笑慣了的，在這晚芷英的神態却嚴肅莊重。她穿針引線的詢問袁莉有關顏炳文的近況。

袁莉的臉上顯露着憂戚，她答腔：「將近一個月了，我一直沒

收到炳文的信。這是多年以來少有的現象。我真擔心他發生甚麼事故，比如生病了。」

芷英沉吟半晌，然後問道：「妳信得過他嗎？」

「我相信他。他是不輕易許下諾言的。」袁莉幽幽地說：「不過，他一向重視志願。他說過，男人的生命不該只爲愛情，而更重要的，是實現理想。近來，他大概忙得忘記給我寄信了。」

她們靜默一刻兒，後來芷英說：

「男女間的愛情，在長時間的考驗之下，未必都沒有變化。不過，真正的愛情是永恆不變的。妳信得過他，就必須爲他而等待。萬一他轉愛的話，妳也應該另謀發展。」

袁莉沉靜地聽，她不明白對方的用意。芷英繼續說下去：

「妳還記得紀琴吧，可憐她守候了三年，愛人回國後，却跟一個他帶回來的女郎籌備婚事。紀琴空等幾年，那才冤枉呢！」

袁莉聽後，她的心靈絞緊起來了，有一個陰影掩蓋在她的思維上；她不願想見到這些，便置辯道：

「不會的！炳文向來是真誠的。」

她這話並不產生力量，芷英說：「愛情上的變化是任何人也無法逆料的。假如情侶們都忠貞相守，那裡還有失戀的人？可是現實裡的失戀者太多了。所以我重複一句俗話：防人之心不可無。妳說是嗎？」

袁莉很不高興的說：「妳今天所有的話，好像鼓勵我去把轉另一個戀愛的舵。」

芷英略帶難堪意味微笑地說：「我知道有一個人正在追求妳，他也表示要我幫助他。他說，他第一眼便看上妳了。我告訴他，妳是名花有主了，但他仍不死心。我只好探一探妳的感情生活。如果妳還沒有愛人，我是希望你們成爲一對的；可是……」

袁莉很不客氣的岔斷她的話：「快別說下去了！我不聽妳這些。」

芷英顯得很窘。告辭之際，她又說，「莉，記得：女孩子的青春就是機會。——當然，我但願你從一而終！」

芷英走後，袁莉的心緒好像一團亂線。她垂着頭在室內踱步，

她偶爾抬起頭來，看見牆上掛著的顧炳文的放大像片，他的眼睛炯炯有神，含着堅定的光芒，她望了一會，幽怨地吁了一口氣。

※

※

※

這一個星期，顧炳文依舊沒有來信。

張姨看見袁莉的神情，心裏便十分不忍。張姨同情袁莉相思之心，但她不滿袁莉的急性，她經常說「性急足以誤事」。每當顏修明出現在客廳裏，張姨便感到不快；因為她担心袁莉和修明長此下去，會誤人誤事。她想：「有了愛人的女孩，就不該跟其他男人混得太熟；如果搞多角戀愛了，可不是害了原有的愛人？辜負人家是有罪的！」

張姨並不是袁莉顧用的佣人。這座樓房是施安仁夫婦的。袁莉只租了其中的一個房間。張姨在施家工作已有好多年的歷史了。未到施家之前，她是在施太太的娘家幹活的，所以施家的許多舊事，她都十分清楚。

施安仁夫婦間的感情似乎很不和洽。袁莉從未看見他夫婦倆好好的坐下來談話。施先生一早便出外去工作，晚上回來便睡覺。施太太喜歡打牌搓麻將，一天三分之二的時間花在麻將牌檯上，她經常直到午夜才回來，上午十點才起床。

好久以來，袁莉便想從張姨口中打聽有關施夫婦之間的事，但總不好意思冒昧的啓口。前個晚上，她和張姨在涼台處聊天。她試探地發問：

「張姨，施先生和施太太一向的感情，就是這樣的嗎？」

這句問話，引起張姨講了一個動人的故事。張姨的故事是這樣講述的：——

「十六年前，施太太是個美人胚子。父親是幾十萬的富翁，她是千金，長相又美，所以，那個年頭的青年伙子，沒有幾個是不認識丁雪琴這個名字的。很多人都爲她着了迷，而熱烈地追求着。

「在幾十個追求者當中，只有翁浩華和施安仁得到她的接待。姓翁的，比丁雪琴高兩班，是個高材生，他的樣子篤實和藹。施安仁比她高一班，長相很英俊，有騎士般的作風，他是運動全能的天才，是運動場上的大寶。當雪琴還在唸高中二那年，翁浩華便到香

港去唸大學了。離別的前一天，雪琴請浩華到她家裡來吃一頓飯。她的父母也相當滿意姓翁的。那時，雪琴對浩華已產生愛情了，而且許下相守的諾言。雪琴心有所屬，便不再和施安仁交友了。可是，安仁怎樣也不死心，着了巫術那樣，人家不理睬他，他仍是厚着臉皮在客廳裡坐上兩三個小時。」

「有一個晚上，安仁又來找雪琴，他說有要緊的事非同雪琴密談不可。雪琴只好從房裡出來見安仁。後來，雪琴突然哭着奔進房裡去，她痛心地哭泣着。我和安仁在房門外焦急萬分。我責問安仁，他把一張被雪琴所撕破的照片交給我，我一着，哇！原來是翁浩華和一個美麗女子合拍的半身照片，影中人是頭靠頭，怪親熱的樣子。後來，我家的小姐痛苦了一段日子，當她再度歡笑時，安仁是她的情人了。」

「雪琴和安仁很快便訂婚了。據說她爲了洩憤，曾經把訂婚照片寄給翁浩華。他們結婚了，安仁的追求是完全成功了，並且做了岳父的公司裡的營業主任。」

「翁浩華學成歸來時，雪琴的兒子已經會走路了。浩華歸來的第一天，便來看施太太。那天是我開門讓浩華進來的，施太太把自己關在房裡，不願見他。我也對這個背叛愛情的男人，感到厭恨，便打發他離去。他苦苦地懇求要見雪琴一面，他說他完全是以一個普通朋友的身份來看雪琴的，他有很多話非向她解釋不可。我被浩華的紅眼圈打動了心，便代他向施太太求情，但她不出來就是不出來。她在房裡哭得很厲害。我想，雪琴到底還是愛着浩華的。最後，浩華擦着眼睛回去了。」

「過了三天，施太太收到一封厚厚的信，她讀着信，忽然放聲大哭起來。當天，她便和施安仁吵鬧得雞犬不寧。施安仁一直委曲求全。後來，我也知道一些事情的原委。原來當初浩華和一個女子合拍的照片是安仁假造的。雪琴曾給浩華一封更換地址的信，不是她親手寫的，而是安仁仿效她的字體搞出來的。一句話：他們的愛情是被安仁破壞了；安仁造成的誤會，使他們入彀了。一切的真相大白了，但錯誤的路子已經定下來嘍。翁浩華便悄悄地流淚到另一個城市裡了。不用說，他的創傷是慘痛的。而雪琴和安仁也不能過

快樂的家庭生活了。說不定施安仁也會懺悔自己的過失哩！」

張姨說到這裡，便停歇下來。袁莉把目光移向夜空，她看見一顆明亮的星兒，相隔得相當遠，但却閃爍得那麼和洽，彷彿彼此間有一種默契，那是出自內心的感應。

張姨看了看袁莉，鄭重地說：「我想，男女間的愛情，必須互相信任，無論在甚麼時候都應當堅定信心。這樣，才能說得上相守和等待。要不然，愛情的宮殿便會崩塌下來的；何況，還有人伺機想動搖妳的意志。」

袁莉完全領會張姨話中的旨意。她感覺到愧怍，身為傭人的張姨，在這方面竟然比我看得透澈；莫非我真的是「當事者迷」了嗎？她想。

接着，袁莉坦白的把她的決心和用意告訴張姨，同時徵求張姨時常提醒她，從而把修明的萬丈熱情加以冷卻。張姨很樂意地答允了。

此後，顏修明來看袁莉，張姨常常編造了許多謊言，說袁莉出去了，設法把修明打發回去。有一次，修明不相信，他去敲袁莉的房門，她把手絹塞進咀巴裡，久久都不出聲。修明搖到袁莉的辦公室裡去的電話，所提出的約會也被她一一婉拒了。

※ ※ ※

又是半個月過去了，袁莉依舊不會收着顧炳文的回信。她的情緒一直低落着。有時，她不禁又滿懷惱怨；不過，當她看見施安仁夫婦時，她便有所警戒了。顏修明幾度被她拒見，近來他的影子不常見了。

一個午後，袁莉照常下班回來，信箱裡赫然有一封從英國寄來的信，是她的。

她連奔帶跳的回到室裡。她對張姨說：「炳文的信來了！」張姨笑瞇瞇地站在一邊，她好像做了一件稱心如意的舉動。

袁莉忙不迭的拆開信，那熟悉的字體，那摯誠篤實的氣息，以及那富有感情意味的聲調，在她眼底下、感覺上湧現出來。炳文還在信末寫着「欲寄相思千里月」七個較大的字體。

她還沒有把信讀完，便激動地流淚了。

「甚麼回事呀？」張姨迫切地問。

袁莉抹乾淚水，朝著張姨說：「他要我原諒他這樣久沒有寫信，因為他和朋友去海邊野餐，在巖石上摔了一交。」

「現在好了沒有？」張姨關懷地。

「扭傷的右手，會寫這封信了。」袁莉的臉上盪漾着一種類似幸福、愉快的複雜情緒。她愛嬌地說：「張姨，妳說多氣人呀！炳文說，他相信我會等待他四年，所以不叫別人代他寫信給我。」

袁莉又繼續讀着信，淚水又迷濛了她的視線；顧炳文高大的形影掩覆在她腦幕上。她垂着頭尋思一會，跟着她如釋重荷的吁了一口氣！

她想，她曾經爬越過一座峻峭的危巖；代她跌了一交的是炳文，不過，他已經復元了。



一九六四年四月十三日

竹榔聲中

貝玫玉從睡夢中醒過來，她發覺躺在身旁的不是夢中的人兒，而是自己的丈夫，內心旋即有一陣悵然的感覺。

太陽已經升得很高了。她睜着眼睛側視那牀上的伴兒，他還在打呼嚕兒甜睡着，那粗短臃腫的軀體直挺地躺着，和一隻豬沒有兩樣。

她梳盥完畢後回到房裏，她的丈夫仍沉迷在夢鄉裏。她走到一個壁掛的日曆牌前，撕去昨天的那張日曆。「噢，今天是周末，還不是假日。」她開始考慮要不要把他叫醒。「不。」她隨即這麼決定：「他不是經常遲起的嗎？」他是商行裏的董事經理，當然不在乎遲到的。

女傭徐姆正在廳裏準備早餐，她原想幫徐姆切麵包、抹「加椰」（果醬），但對方已經安排好了。她無所事事的在廳裏踱着步子，臉上浮現着凝滯和冷漠。不覺間，她憶起方才的夢境；想到和夢中人歡暢的聚首，她有着舒緩的感覺。可是，不與時，她便被一種聲音拖回到現實裏來，那是叫賣的竹榔聲。

她走到窗口處，望見馬路上正有一個約莫十歲的男孩。他一邊迴目四顧，一邊敲着竹榔，發出「咯咯咯」的響聲。

她對這響聲是熟悉的，甚而可說是親切的；然而，這響聲如今却使她加深煩躁。這些日子，她早已厭畏了！

那敲着竹榔的孩子，望見洋樓的窗口出現一副少婦的面孔，便揮手向她示意，使她楞了一會，她原本無意買甚麼，但忽而轉念一想：「我還是不要使他失望，看他怪可憐的！」

於是，她着令徐姆到樓下去吩咐他把一碗牛肚拌粿條送來。

用早點的時候，杜甲生望着太太，睜細小眼，喜形于色的說：「妳喜歡吃這些東西了？」

「我只是一時的興趣。」貝玫玉迴避正面回答他的問話。略帶羞慚地說：「你要嗎？分一半給你。」

「不，我不要。」杜甲生顯得十分關懷地：「妳如果喜歡吃甚麼，就吩咐徐媽去買。妳給我做太太，衣食住行包妳滿足的……嘻嘻，有一點妳必須遵守的：記得這裏是大都市，不像妳原來那個小鎮，所以妳不要亂出門去！」

接着，他還對她說了一些話，都是用命令語氣的。她丈夫這種大言不慚，自炫訓教的話語，她不耐煩的撇着下嘴唇，然後默聲地吃着。

杜甲生臨去上班之際，鄭重地對徐媽說：「太太這時，應該休息，她的胃口一定不大好，妳須要好好照顧她！」

徐媽連聲應好，她隨即預測到那是什麼原因。貝玫玉瞪了丈夫的背影一眼，煩惱地想：「討厭！他老是猜三疑四的。」

徐媽挽着菜籃出門去了。樓房裡只有貝玫玉一個人。單調沉悶的廳裡，她更覺寂寞。於是，她有很多時間想心事或者發悶。一切過去她所想要的，跟事實却大有出入；她原想享受的清閒的生活，如今竟是一種刑罰。日子和生活並不如當初她所意料的那樣安詳，她總是被某種心事苦惱着。因此，她變得沒有一點情趣，而經常跌落在少女時代的回憶的泥淖裡。

此刻，貝玫玉不斷地想：「一切都寂靜，我的心却不平靜！」接着她又想：「生活原是這樣的嗎？」這麼一來，她剛拿在手的那部暢銷小說又給她放下來，她的心神無法集中，看不進去。她順手在額角使勁的推擦幾下，便伏在圓桌上閉目深思了。

這當兒，遠遠地，彷彿也有一陣陣的竹梆聲，在她的心靈深處迴響着。那有節奏的「咯，咯，咯」聲，愈來愈響，愈響愈緊。那兩塊用竹削成的梆子，好似她的兩片心肺，被人執在手中敲擊起來。她猛的抬起頭來，使勁地把自己的頭顱連搖了一會，然後又把它埋伏在桌上。顯然地，她的腦海宛如被竹梆聲所造成的一個個波瀾沖昏了。那個人的影兒，一次次的拉緊着她的心弦，她有着痛心的疾恨！不是對他，而是對自己。因為她和他曾經是彼此生命的一部分。此刻，初戀時的情景像黑夜裡的燐光，遠遠的在回憶之谷閃

亮着。

直到徐姆從巴利回來，貝玫玉才在徐姆的扶引之下，躺在臥室的牀上。她打發徐姆出去，又吩咐她把房門關上。她原想休息，但昨夜的夢境愈來愈清晰，他那張褐色樸實的臉孔在她腦海映現。她爬下床，從梳妝檯的抽屜裡取出一枚鑲着淺綠珠子的戒指，望着戒指，她心裡升起了些微溫存的感覺。

從這枚戒指，她聯想到它的主人，和它的來由，於是她想到他平日的為人。「他，他實在太老實了！」她想：「那次，他在德士車廂裡檢到一個錢包，那是一個商賈遺落下來的。他找到失主，把錢包交了回去。對方十分感激他，送他兩百塊錢和一枚做為紀念性的寶玉。他把兩百塊錢交給母親，把那原是租賃的攤檔買下來。那枚戒指是他贈給我，做為定情品。……假如他不老實得沒中用，我和他或許可以用錢包裡的款項，來籌備我倆的婚禮了……」她想得不少，但忽然打住了思路，自言道：「別想啦，我們之間的心橋早已給我自己毀斷了！」

一想到自己的背叛，不免有自責之意，但她到底是倔強偏執的，這時她又在心裡給自己辯護：「不，這不能完全怪我。頑固的父母不是終於答應我嫁給他嗎？但他能力不濟，媽所要的聘金降低到八百元了，他還說非在兩三年內籌備不來。我始終只愛他一箇，但他給我太多委屈了。我的父母一定要我在這兩年內嫁出去，他們好像有意要挾我和他分離。」

後來，他爲了賺更多的錢，忍痛的離開她到內地各處當推銷員。由於他居無定所，他們連通信也很少；這種情況維持不到一年，她却對他的愛情有了新的估價，她熬耐不住寂寞，愛心便開始搖動了。又過了四個月，當他因「久未獲書」而趕至她家裡的時候，她把自個兒關在房裡，低泣着不肯出來會他。後來，他才知道他心愛的女友已經同一位商家定親了。

幾天後，她收到他的來信，她感動地掛着淚線。但她最後並未回心轉意，連信也沒作覆。她做「杜太太」的前一天，她又收到他的信；這回，他把她申斥一頓，什麼薄情呀、負心呀……指責她把「愛情」埋葬在商業化婚姻的墳墓中。

貝玫玉——不，杜太太了——把那枚淺綠寶玉的戒指收回到抽屜裡之後，她臉頰上有着潮濕的淚跡。

午後，杜太太從午覺中醒過來，她的聽覺一恢復使用，便又聽到那惱人的竹梆聲。她緊蹙着眉頭，攏着蓬鬆的頭髮，走到窗口處吐一口唾沫。敲竹梆的孩子向她示意，她搖搖頭，那孩子低下頭來。她發覺這孩子不是早上的那位，這個還穿着校服呢。「他倆也許是兄弟吧？」她想。

爲了擺脫那聲音帶給她的煩擾，她開始做試探式的詢問。那是一個早上，她在梯口處向叫賣的孩子發問：「小弟，街口那個檔子的頭家夫婦，是你的什麼人？」

「是我的爸爸媽媽。」孩子拂拭着臉上的汗水，問道：「阿姨，妳問這個做什麼？」

「沒做什麼，我只問問而已。你坦白回答我，以後我常常同你交關。」她說。

孩子疑惑地望着她。她繼續問：「你們的爸媽有吵過架沒有？」

「嘖！那裡會？」孩子笑着答腔道：「我爸爸和媽媽最相好，他們連頂嘴也沒有過。隔壁的長頸叔，他和長頸嬸就常常相罵打架……」

「我聽人家說，你媽媽的爸爸——你外祖父很有錢是不是？」杜太太是聽徐姆說的。

「是，不過，我們以前不叫他做外祖父，因爲他不認媽媽做女兒。現在有來往了。有一次，外祖母給媽媽三千塊錢，媽不要他的。她說她自己有。我知道媽並沒有錢，我們的生活相當苦。要不然，我們兩兄弟就不用一放學，就出來敲竹梆了。」這孩子說得很坦白。

孩子的母親的身世，她有些已經從徐姆口中探聽到了。她對那對夫婦，始終覺得很不尋常：一個美麗的富家女子，竟嫁給賣粿條麵的小販；何況是在父母反對中結合的。

「請你媽媽明天來我這裡坐一下，我有一點事想跟她商量。」臨走時，杜太太囑咐孩子道。

她又回到那枯寂沉悶的廳裏，痴坐在沙發上沉思，繼而感到窒息；她忽然覺得誰都比她快活！「這種生活是無聊的，生命等於白白浪費掉。」她唸叨着。之後，她又聯想到「他」——那會鼓勵她、熱戀她、陪伴她走上奮鬥世途的青年人，他曾在她面前自豪地說：「生活是不斷的征服。我是在竹梆聲中長大的！」想起他那結實健全的身心，她覺得她原該依靠他才是。

這是一個晴明的早上，杜甲生和徐姆都相繼出去了。杜太太在廳裡等待一個女人的到來。

那女人來了，她帶着和初陽一樣溫和的笑容。杜太太還沒有招呼她坐下，她便開口道：「我的兒子告訴我，妳有事要找我面談。請說吧！」

杜太太咧開嘴，嗓子裡用一下勁。這才把自己的意思說出來，最後她強調說：「我可以給妳四十塊錢的補償，因為我實在不耐煩聽那竹梆聲了，請見諒！」

對方猛然從沙發上站起來，溫婉的臉兒呈露不悅的神色，但她略一凝神，便又和藹地說話了：「我答應妳的要求，把檔子移到另一條街道去，同時不要在妳家附近打竹梆。我們是不需要妳任何補償的！我們本來就有意換個位置做生意，這裡的生意很冷淡。——我就是不明白，妳愛靜得連竹梆聲也感到刺耳？」

她末後的話，顯然是有着譏意。杜太太意味到自己小看她，而感到抱歉。一方面，她又驚佩在社會裡竟然有這樣豁達而輕視蠅利的女子。

從第二天之後，竹梆聲便絕耳了。然而，杜太太的心靈仍舊不安靜，那來自心靈深處的竹梆聲仍迴響在她耳膜裡，激起她記憶的波瀾。

她正在鬱鬱凝思的時刻，徐姆走到她跟前，說道：「太太，妳身體又不舒服了嗎？杜先生吩咐我陪妳去看醫生。他相信妳有孕了。——快去房裡換件衣服吧！」

一九六三年九月七日

白腦丈夫

晚上九時三十分，裁縫學院的學員放學了。

女主人鳳彩說了幾聲「再見」與「晚安」，目送着學員們一一離去。

走近馬路，有一位學員說道：「鳳彩姐變了，她好像恨不得我們趕快回去。」

「可不是嗎？」另一位學員緊接着：「以前，下課後，鳳彩姐還常常留我們聊天呢。有一次，大家還談到十一點多哩！」

「我們不能怪她！」第三位學員同情地插嘴：「她的丈夫生病後，她消瘦了，一副神魂不定的樣子；她還能夠用心教導我們，已經十分難得囉！」

這當兒，鳳彩門了門，立即三腳兩步地奔到廳堂的後邊去——那兒是她們的住寓。

鳳彩把門打開之際，她愣住了：家標正坐在床沿，痴呆地，漫無目標地瞅着牆角。他突然發現鳳彩，猛地縮起了腳，繼而把身子移退到床角裏去，就好像一個做錯事的兒童見到母親拿着藤鞭走過來一樣驚惶。

「不，不，不一一」家標搖着手，直嚷道。

「怕什麼呀？」她放鬆臉孔，平和地說：「我是你的妻子嘛！」

「妳，妳，妳……」他抱起頭來了。

「神經病！」她說，似不耐煩，聲音近乎愠怒。旋即一醒，她變為軟弱和順了，她自忖：「我不能再兇起來，不能！他有了病，我絕不能再像前晚那樣送他一記耳光。現在的家標，即是打了一大桶冷水淋到他頭頂去，由頭到腳，他也不可能回復正常。丈夫的健康，便是太太的幸福。家標的心智迷糊不清，我有責任要好好地照

願他！」

於是，她伏在床上，由這一邊伸出兩隻手探到家標的腳邊，嘴唇牽動一下，唸叨道：

「阿標啊！我不是別人，我是你的妻子嘛，你要冷靜，你要放鬆，你要休養，你不能太緊張。……我跟你好要嗎？我說呀，家標！你是世界上最好的人，是世界上頂理想的丈夫，我愛你，你也要好好的來愛我，愛你的兒子，知道嗎？」

鳳彩如同逗小孩子一般自言自語，完全是一副討好的樣子，這跟以往是大相逕庭，判若二人的。而捲縮成一團的家標却無動于中，茫然不知。

這時，她用手按着床鋪，全身向前挺進些許；接着，她抓住他的左脚板子，一面輕揉撫動，一面又說着：

「阿標啊，我是鳳彩呀！我和你是夫妻，你怎麼可以忘了呢？你不是說要好好的愛我一輩子嗎？阿標，你靜靜地想，你靜靜的回憶，這是我們的家呀，我們結了婚，而且六年了……」

對方彷彿全未聽見似的，痴呆地盯住自己的太太，此刻，他扭動了一下身子，然後把手上的一塊布條掩着咀巴。鳳彩看清楚了：那是給嬰孩用的一塊尿布。他不知從什麼地方弄到手中。

她停頓半晌，又說下去：「家標呀，你也想念我們的兒子吧？——阿康，你說，他是我們愛情的結晶品。阿康給他祖母帶到鄉下去了，這是我出的主意。阿康不在我們身邊，我可以抽出多一點的時間來照料你。本來嘛，媽的意思也要接你回到鄉下去休養，她說那裏環境好，空氣新鮮，但是我說不行。是嘛！說什麼我也不肯讓你離開我，我要盡做妻子應盡的責任！……」

她吞了一口涎沫，又接下腔：「你聽見了嗎？你知道了嗎？你想到了嗎？我和你是夫妻呀，我們要白首偕老，恩愛百年。現在，你只有三十一歲，我只不過是二十八歲，還年青，——就是我年青才不懂事！我知道我以前對你並不好，但是我始終是愛你的，也許我愛你的方式不恰當罷了……」

鳳彩一個勁地嘮叨不已，家標的樣子像在傾耳聆聽，但他一無表情。——有嗎？就是他一臉惶惑的神情，一副近于麻醉的懵然。

「阿標啊，你不認得我了嗎？你不相信我了嗎？」她叫道，領受到一種難以言宣的痛苦，無可奈何的滋味。

兀的，她把家標的腳推開了。她真想伸手去扭他的耳葉，就像以往常有過的舉動一樣，但她強自抑制了。怨恚之火一經克制，竟然化作一陣悲哀的急流，冲到她心田上，她哭了起來。心裏在叫：

「媽呀，他，他變成一個比白痴還不如的人囉！……」

她幽幽地啜泣着，哭了整刻鐘。做丈夫的仍然倚靠着牆壁，嚶嚶的哭泣聲並未能引起任何的作用。如果在這之前，他早就跳躍過去說盡了所有的好話安撫這位太座；即使是她無理取鬧，他也得陪小心，致歉意！過去，當她使性子的時候，常常會製造一些事端來刺激他，而他居然能百依百順，置之泰然，並且能耐着性子去勸慰她，一直到她氣消或作笑爲止。而刻下一切都不同了，她的丈夫就像一具木頭，所不同的，只是他會動會吃而已，旁的幾乎都迷糊不清了。

後來，鳳彩到廚房去盥漱，回到房裏更換睡衣之際，她暗暗思忖：「有人說，如果有什麼啓示或者觸動他過去的記象，往往可以讓他的記憶恢復過來。」於是，她靈機一動，故意移至床沿換睡衣，顯然地，她蓄意在引誘他，從而導致原始的人性的衝動。可是，一秒、一分、五分……終於八分鐘過去了，家標仍然毫無動靜，目光是茫然的。

鳳彩失望地穿好睡衣。她想：「連這一項，他也無所求了，他還有人道嗎？我還是睡自己的覺吧。忙了一鎮日，我也夠累了！」

她開始不理他了，熄了房裏的電燈，只亮着十個瓦斯的一枚小紅燈。她萎在一張長沙發上，眼睛微睜，原想閉目養神，甚而入眠，然而，她又跌落在思維中。小紅燈光拉長了她孤獨的身影。

街道上有來來往往的車輛經過，偶爾有些車燈的亮光在木板房間的天花板上的一角映照過去，一瞬間又消失了。鳳彩想到擺在自己前面的道路，黯然無光。於是，她的思想又在腦裏來回了幾個循環，她回憶過去……

家標爲人誠實敦厚，是一家雜貨店專職的財副。他沉默寡言，做的多，說的少。在鳳彩的記憶中，他除了在追求時期於信內寫了

很多話之外，素來就極少發言或透露一些什麼。他愛她，死心塌地的，很真摯，很專一。

家標與她接觸不到半年，便表示了愛意，她居然接受了。但直到結婚之後，她仍不知道自己當初爲甚麼會答應嫁給他——她只覺得他可靠，而忠實與可靠是她擇偶的先決條件。

婚後，家標感到無上的滿足。奇異地，每當鳳彩看到丈夫那副怡情賞心，志得意滿的神態，那當了，她便益覺得她失去了很多，但又不容易說得確切，或分析得清楚；於是，她開始變得強硬了，喜歡拂逆他的心意，作風也極其獨裁。她幾乎成爲家庭裏唯一的「發言人」。而丈夫卻處處克盡厥職，鳳彩說怎樣，他就怎樣；鳳彩要她做什麼，他就乖乖地順從，簡直像個毫無主見的奴僕一樣，但他却能甘之如飴。

兩年前，她在小城裏創設了一間裁縫教習學院，白天與夜晚分班教導三十多名女學員。由於她交際手腕圓滑，人緣好，所以收入方面很不錯。爲此，加重了家標工作的負擔，許多家事也得由他料理，諸如開關店門，餵三歲大的嬰孩吃東西，上巴刹買菜，甚至幫忙煮飯燒菜，均列入他份內的工作。

有一天早晨，家標正從房裏托着一只尿壺走出來，素有外號「冒失鬼」的同事任大，恰好有點事直跑到屋裏邊來找他，正好看見他手上提着的尿壺。幾天後，家標的幾位同事和一些朋友都知道了這回事。人類似乎都有一種愛好宣傳與渲染的天性，於是，更多人知道了家標懼內，他家裏有一頭「河東獅」。任大還當面叫他「季常第二」呢！

初時，家標有點兒聽不慣；有一回，他用輕鬆的口臉告訴太太有關外人對他們的傳說。鳳彩滿不在乎地說：

「怕老婆有什麼可笑呢？胡適說，男人怕老婆是應該的。老婆是自己人，她要自己的丈夫好，所以要管束他。——難道怕一怕自己的老婆就會吃虧嗎？人家說：怕老婆的人才會發達，這是有道理的！」

她喋喋不休地說。家標聽了，溫和地說道：

「如果我真的是怕老婆也無所謂，但是，太出面總是不大好，

好像上次，朋友邀我去看歌舞團表演，我已經換好衣服就要上車，妳還硬硬的把我拖回家，這樣做，人家都會笑我的——做爲一個男人，這是不大光彩的事！」

「你又要提那件事！難道我不知道你們是要去看女人的大腿，還說是什麼歌舞藝術？」她突然兇了起來，肥健的身子似乎有點抖動，嗓音也提高了：「你可以告訴你的朋友，說書上都有這幾句話：『怕老婆是上等人，敬老婆是中等人，打老婆是下等人。』你不要以爲這是可恥的事！」

家標見到太太即將冒火了，只好作了一個微笑，聳聳肩，說：「那麼，我只好做上等人了。」

「嗯，這才像話呀！」鳳彩臉露笑意，雙方又是一團和氣。後來，她又繼續自以爲是地開導他。

她武斷地說：「我說呀，你們男人十個有十個是花心的。手邊更不可以有幾個閒錢，要不然，一定會拈花惹草，野得不像話啦！」

談到錢，他夫婦兩月入四五百元——他的月薪二百四十五元，他寄一百元給鄉下的母親，一百元交給妻子做伙食開銷，餘下的四十餘元作爲水電費和零用錢。至於她個人的收入，他從未過問；她在銀行有她個人的戶口。

爲了愛，爲了家庭，爲了一個女人，爲了一個嬰兒，他除了正業之外，還得下班後回家幹許多繁雜瑣碎的事情。他的身體本來就不大健康，如今又疲於奔命；半年前，他便常常提到他的頭腦會突然一陣模糊，就像夢暈厥的感覺。她一口咬定地說：

「你的臉色蒼白，容易疲倦，一定是不夠血液，患了貧血症。以後早點休息，多吃一些豬肝！」

話是她自個兒說的。實際上，家標每晚都須等到九時卅分後關上店門，然後還得煮水泡咖啡，兩人吃過一些點心已經十一點左右，才能休息。臨睡前，她照例又要他在她的臉部做按摩的工作，說是爲了美容及不易衰老之故。夜裏，她老是睡得很甜，嬰兒醒來哭叫，泡奶粉餵嬰兒的工作又是「非他莫屬」。

十多天前，那是一個午後，她囑咐家標到三十二哩外的一個城

市去採辦一些鈕釦，以應急需。這天，出門之際，他表示頭部沉重，但他仍不辭勞苦的趕着去。

在他返家的德士車廂裏，他昏迷了，不省人事。司機知道他的住址。送他回到家裏。他醒過來的時候，從此不言不語，心智迷糊不清。幸好餵他吃一些東西，他還能吞食一點；最近，他還會站立或作慢步走動。

鳳彩一口肯定自己的丈夫是中邪。爲此，她不斷地四處奔走，請婆婆和自己的母親尋訪巫醫，求神問卜。家標的幾位友好，都建議送他到首府的中央醫院去接受專科醫生的治療。而鳳彩却說：

「再等一些時候看看，我是怕醫生把他當作是瘋人，送他到神經院就糟了！」

「阿嫂，家標哥是患了失憶症，只有專家才醫有效。」任大含笑地說：「據說：在英國，在一年的一萬樁失踪案件之中，大概有七千是失憶症造成的，可見這一種病症也不太奇怪。」

「我也聽人家說過失憶症。」她漫應道。

「妳知道就好了。」任大緊接着，含蓄地說下去：「根據一些專家的研究，年齡在二十到四十歲的男子——尤其是結婚五年以上的男子，他們如果覺得家庭中沒有幸福，多數的人會產生一種迷惘而難以抵抗的壓力，久而久之就會造成失憶症。」

「你的意思是說，家標因爲家庭沒有幸福，才會患上這種怪病？」她顯得有幾分不高興。

「那我可不知道，當然不敢說。」任大兩肩一聳，攤開雙手，看了周圍的人一眼，做了一個含義不簡單的笑容。繼而接下腔：

「我們做叔輩的人，只知道家標哥怕妳。恐懼對一個失憶症的人最不好，妳好心照顧他，他潛意識裏也許還存有着害怕的意味，不是反而有害無益嗎？……」

由於鳳彩太過固執，結果任大只好說：

「阿嫂，我們請求妳盡量使家標哥輕鬆、冷靜、休息，千萬不能夠加重他精神上的壓力。假如妳同意，任何時刻都可以吩咐我，我一定幫助妳送他進醫院去。——他是頂好的老實人！……」

……在這漫長愁苦的夜裏，鳳彩反反覆覆地想着，益發感到應

付乏策了。

一輛很笨重的車子在街道上輾過去，車聲極響，一道微弱的白光又映照在天花板上，白的天花板，白的亮光；她想到白的頭腦，茫然的一片空白。

驀地，她從長沙發上翻跳下來，趨步到床邊。家標倚在牆面，沉沉地睡着了，側着頭，頭髮像亂草，瘦削不成人形。她一陣心痛，不禁掉下淚珠。

接着，她把丈夫安頓在床上，掛上了蚊帳，蓋上了被單。她吻了吻家標的額部，她預感今後她將是完全不同想法的另一個人了！

後來，她像小別歸來一樣緊靠在丈夫身邊，顯出無限柔情與親暱。這當兒，她仍然沒有睡意，她想到自己銀行裏的儲蓄，她想到她的裁縫所，她想到丈夫會要求請一個女傭；她第一次想像到丈夫半夜泡奶粉餵康兒的情景……

她又想了好多好多，她心裏不安！她開始覺得任大的話有幾分道理。曙光在房間上角的邊緣顯現了；她心中所存的那份渺茫的希望，此刻又有勁的支撐着她。她遙遠地想到，在未來的日子裏，家標的新記憶中，會有她的新的印象！

一九六九年二月十七日

老人與破傘

那天是清明節。

盤昭成下鄉給義父掃墓之後，原想當天就趕回城裡；詎料天空又飄落着霏霏細雨。這教他原本沉悶的心境更加鬱結了。

他撑着雨傘從墓場回到伯父家裡，伯母把他手上的雨傘接過去。他坐定後，她老人家又重複早上說過的那一句話：

「留下來住一晚吧，明天才回去。」

「不，我要回去！」他答腔。

「下雨天，趕路不方便。——爲甚麼一定要趕回去呢？」伯母有點失望地問。

盤昭成淺笑地搖搖頭：「沒有爲甚麼。」

這時候，堂弟昭宏給他送上一杯熱茶；他呷了幾口茶，然後把茶杯擱在桌上。伯母又開口了：

「哎，你這個人真是！留下來一晚，有甚麼不好？好幾年以來，你都不來隔夜了。你記得罷：你小時候還是在這個甘榜長大的，這兒是你的家鄉嘛！」

盤昭成沉思不響，自忖：「就是由於這是我的故鄉，我感情的觸鬚在這個環境裏，有着最敏感的反應。回憶對我是一個沉重的負擔呵！所以，我不想留下來。」他想了想，沒說甚麼。

「成哥，」昭宏也從旁勸留道：「我看你將就一點罷！落雨天，紅泥路上很不方便走動。」

昭成雙手交互的抓着自己的肩膀，瞧了瞧昭宏，瞟了瞟伯母，他們的眼睛充滿誠摯的神色；這使他躊躇不定，更難于措詞。他們要自己住下來固然是主要的用意，而實際上，今天也未嘗不是「留客天」，鄉間的雨天泥路他是不敢領教的。

正當他徬徨于「留」與「返」的抉擇中，這時銔片的屋頂上原

是淅瀝的雨聲忽然轉爲「沙啦啦」的聲響了。盤昭成的心愈不是味兒。他煩躁地沉思了一陣子，咬咬嘴唇，眉毛微蹙了一下，總于答應道：

「也好，我就留下來！」

伯母與昭宏立時眉開眼笑。伯母還站起來，右手一擺，說：

「這樣才夠爽快嘛！」

昭宏說：「我以爲城裡人眼角高，你已經嫌棄這個鄉村；——你總算沒有討厭自己的家鄉吶！」

昭宏微笑地說，隨後他由入門處提着一雙拖鞋走到堂哥面前給他更換。

昭成脫去皮鞋，穿上拖鞋，然後立起身子；伯母見他臉含倦容，便說道：

「阿宏，你帶你哥哥到房裡去休息，現在是三點左右，我去煮一些蕃薯和樹薯，你睡一會才起來吃。」

「伯母，麻煩你了！」昭成說。他隨着堂弟走進房裡，他先在書桌前坐下來。昭宏打開衣櫥，找出一套睡衣遞給他，叫他更換。

「天氣有點冷，連白天也需要穿上睡衣呢。」昭成穿了睡褲，又穿上睡衣時說着。

「穿嘛，雨天好涼的。」昭宏說着，一邊坐下來。「我看你近來並未胖一點，你一定是太用功畫畫的緣故。」

「呃，是的，我還是瘦瘦的。」昭成拉了拉穿在身上寬大的衣服，說道：「談不上用功，却一直長不出肉來。我真羨慕你在這種天氣裡，只穿一件背心便行了。」他微笑地說。

昭宏咧開嘴唇，微含笑意地說：「高中畢業後，在城裡一直找不到工作，便回來甘榜，安心做一名膠工，却賤肉橫生了。」

「這樣說來，你一定很少到城裡去了；其實，在這裡生活，創造前途，也不能不說，是一種面對現實的勇敢表現。」昭成說。

「當我走投無路的時候，我也只好拿『面對現實』這句話來聊以自慰了。」昭宏低迴地說。

「是麼。」昭成漫應道。他旋即沉入另一個思緒中。

昭宏見對方沉默不語了，便立起身，說：「哥哥，你疲倦了；

我出去，你休息一下。」

堂弟出去了。他開始躺在床上。

陰暗的房間彷彿把灰黯滲透他的靈魂，教他的心境掙扎而迷惘。他固然困憊，但這並未意味他一定能入眠一陣。此刻，他閉上眼簾，但他與堂弟方才的談話又迴響在他耳畔，「面對現實」這四個字眼忽然使他產生另一層意義。他想：「是的，既『留』之，則安之。我就面對眼前的現實吧——忍受心情上的折磨，也許可以讓我更深刻的認識到人性與人生的联系。」

於是，他盯着沒有天花板的鋅片屋頂，一片茫然的滋味又泛上了心頭。他儘量整理思緒，接連做了幾個深呼吸，隨而把身子縮側到裏邊去。後來，他的精神在極度恍惚中，那些過去的日子裡的一事一物：村舍、小河、膠林、打架魚、老人、小孩……這些形象一一浮現于腦際。他又深呼吸幾下，依然無法撇去那些記憶中的影子——特別是一個老人和孩子的，還有一把傘，那是殘破的傘。

……心意迷離中，他記起了父親曾經不止五次向他說過這一類的話題：

——那老人，你的阿伯，他實實在在是難得的人，但他沉默、怪癖，除了勤勞地在田園裡耕種，便是留在小茅屋裡看章回小說。他不喜歡出門，不過當你看到他出門時，你同時也可以見到他肩膀上吊着一把破雨傘。他懂得一些醫學，據說他最精的是醫治小兒驚風症與毛丹病。有一個吃了符水的小孩，眼看就只賸一口氣而已；當他趕到時，却把小孩從死神的手中奪回來。許多村民的心裡都尊敬他，感激他，但是絕沒有人敢用金錢和禮物來答謝他，因為大家都知道他要的頂多只是一小張紅紙而已。

——仔細研究起來，那老人也談不上奇怪，更不是一種標新立異的表現。原來阿伯的人生是悲慘的，就像他自喻的破傘一樣。矮鬼（指日本）兵佔領了馬來亞的時候，他唯一的兒子在抗日遊擊戰中犧牲了。他那四十二歲的妻子被幾個矮鬼兵污辱後，當天她便吊頸自殺了。從此，他絕不言笑，而且足足穿了三年的黑衣黑褲。矮鬼兵投降後，他搬回甘榜，仍住在那座小茅屋裡，據說他是絕不在外頭過夜的，許是因為他家裡供設了他妻子與兒子的遺像及靈位，

在他心目中，他們如同活着那樣的等着他回去。……

繼而，昭成也記起了母親告訴他的一些話：

——你的阿伯是偉大的，他寂寞而孤獨，但心靈裏充滿着愛。許多人只有在背地裡關懷他的生活，因為他的沉默是可怕的。他死去後，大家才發覺到這個村落是更寂寞的了。有時，村裡有人病了，便有人這麼說：「呵，如果仁通伯有在，那就太好了！」他死後的好幾年裡，每逢清明節都有不少人到他的墳墓去點了香，燒了冥饌。可是，照我看來，仁通伯的亡靈有知的話，他也不會喜歡別人爲他破費的。……

這當子，盤昭成迷糊中又記憶着這番話，一份淡淡的悲哀襲上他的心頭之後，他忽然覺得內心裡有一股力量，使勁地促動他向上爬；他想爬，而且已經往上爬了——十多年來，他那已知哀愁的年少底心，就是靠這股力量而站起來的！

曾經有一次，他屋後一棵小楊桃樹在風雨中斜倒了，他細心地把它扶正起來，爲它填土。一切弄妥後，他望着直立的小樹，他聯想到自己，想到所謂「再生之恩」，便順口說：

「小樹，你要靠自己了！自立是需要靠內在力量的！」

昭成和小樹共勉的話，此後他確實是遵行了。爲了維持他自己的光芒，更聚精會神地點燃他的生命。他決不自滿，雖然他是今日本邦畫壇上已露頭角的青年畫家；在那四人的畫展中，他是最獲好評的一位。

三十多分鐘的時間很快便溜逝了，盤昭成仍然得不到片刻安寧的休息。冥想中，心頭染上了無限的憂鬱。他失望地翻坐在床上。稍頃，他煩悶地，甚至有點迷惘地跨下床，挨近窗前。遠山迷朦，天際灰沉，找不到雨停的跡象。

他凝望與思索，那村野的景物和腦海的思潮又交混在一起了。長久之後，他猛然地構思，而決意用他這時對於周遭的環境與胸中所具有的情感和想像，在一張油臘染畫中創作與表達出來，完成一個藝術的生命的成果，涵容着一個平凡的偉大靈魂在其中。

想着，想着，構思的集中力把他帶入一種寧靜、肅穆和深遠的境域中，一股潔淨平和的心緒脫穎而出。冷風自窗口透入，他却毫

無感覺；他惘惘然凝望窗外的一條泥路，像做了夢一樣。

兀的，村路上出現一位老人，他用力的撐着雨傘，迎着眼前的風雨，朝着大道邁步。迷糊中，昭成覺得那影子是熟悉的，他心震一下。他祈禱那老人能安穩地趕路；他希望老人持撐的是一把圓圓、完整的雨傘，象徵着圓滿無缺的人生。……昭成再仔細地凝視，嘿，老人消失了，完整的新傘的影兒根本就沒有。

於是，昭成想道：「哎，那是幻覺！幻覺是空，大多數的事事物物也是空的。」隨即，他又想：「追念一個人到頭來也是空的！」

他沉思一陣子，忽然在大腿上使勁地拍一下，自忖：讓我在創作中，畫一個老人撐着一把破傘在風雨中趕路，他背上有一個小小的藥箱，面對着一條向前伸延的大道走來。我要在那畫面上貫注我人生中最高的藝術生命，讓它有一股強力在觀眾的腦幕上印了一個待解的問號。

昭成又想，如果觀畫者需要解釋的話，我將會在私下裡說出這樣的話：——

「有一個八歲大的小孩子，他的第二生命是由那老人手中接回來的，老人醫過了那孩子的毛丹症，當晚風雨大作，老人仍固執地要趕回他的小茅屋。風狂雨暴，破傘失去效用，老人又在泥濘的村路上滑倒了。他回到小茅屋後，便一病不起了。彌留之際，他還問起那箇叫着『阿成』的孩子的安危。小孩由他父親帶到老人面前，小孩跪下去感謝他『再生之恩』，同時拜他做義父。老人在應聲中斷氣了。從此，那老人在阿成的心目中，有了重大的份量與崇高的地位。長大後，他每年都由城裡趕到故鄉給義父掃墓。」

現在，盤昭成已從冥想中醒來，他心裡感到絲絲溫暖。他在房子裡踱了幾個方步後，他又作了一個決定——他思：

「明年的清明節，我要在墓前奉獻上一把新傘，以及一幅畫。讓我平靜地告訴他：我會用我畢生的心力，去為您彌補那把雨傘上的破洞！……」

一九六五年九月十五日

第一聲媽媽

一路來，我並不喜歡老家，可是現在，我却決計還鄉一趟。

寄居在姑媽家裏，不覺間已經十一年了；可以這麼說，我是姑媽帶大的。如今，我總算是成人啦！

姑媽是父親的大妹子，她對我太好了。可不是麼？母親逝世之後，姑媽常到我家來跑動，關照我無微不至；後來，甚而把我帶到她家裏去居住，愛護我更甚於己出。

姑媽結過婚，但後來仳離了；她沒有生過一男半女，這也許是她格外疼愛我的緣故吧。

打從孩提開始，我便把姑媽當作自己唯一的親人看待，尤其是在父親發生意外亡故之後，我不端賴姑媽的教養與照料的話，還有誰可依靠呢？

雖說我有後母，然而我與她在感情上有了隔閡——我一直對她沒有好感。

姑媽的家位於首府郊區，它幾乎等於是我自個兒的住家。姑媽還一再跟我說過，我是她家裏的成員，要我永遠在這裏住下去。

我已經高中畢業。這個年假，我底心情更加煩亂；我是在爲前途苦惱吧。

姑媽聽到我準備返回卅七哩的老家去，立時表示反對：

「傑良，你回村鎮去做什麼？你想跟你後母和弟妹搞好關係是不是？」

「不，」我搖搖頭：「我沒有這個意思。」

「那麼，你又何必回去一個缺少溫暖的家？」

我淺笑一下：「大姑，我快要三年沒回去了；對於自己出生的地方，總是有點懷念的。再說，在那邊，還有幾位我童年時代的同伴，跟他們見見面也好。」

「我希望你早點歸來，」姑媽直瞅住我：「免得我掛念！」
我安慰她：「大姑，我這回去度假，會很快回來的，您放心！」

跟着，姑媽交給我六十元作盤費，我連忙道謝。

故鄉K鎮，久違了。

它也像西馬其他市鎮一樣，正日益發展，呈現欣欣向榮的新氣象，據說它的人口已逾一萬六千名呢。郊區的住宅花園到處散佈，增添了繁榮與熱鬧的氣氛；然而，父親遺留下來的那座板屋，卻顯得更朽敗了。

當然，這座舊屋的形象與我無關，因為在我意識中，它早就給後娘和兩位同父異母的弟妹霸佔了。我之所以決意還鄉一行，另一個目的是向他們顯示：我長大了，我就要獨立了，我再也不怕任何人吶！雖然我不需求什麼，可是這座舊屋我還是有份的。再者，我想讓他們知道，當年的「阿良」今天是強壯的，爲了「保衛」自己，他曾經到華忠拳術院學過三年少林拳及太極拳。……

德士載我到了K鎮，這時已是中午時分，我先吃了一些點心才步行回家。

我在門外站了一會，才跨進門限。

「阿姨」我的聲音是呆板的。

「哦，大哥回來了！」弟弟傑安首先叫起來。他們正在廳的一角用午餐。

「唔，阿良！」阿姨放下手中的碗筷，旋即蹣前來，伸手幫我接行李。她目中閃過一絲異色：

「你畢業了，而且已放了一星期的假，我們正在想念你呢！」

我在心底冷笑：阿姨又在「演戲」嘍！

我毫無熱情地搭訕：「你們都好吧。」

「大哥，你也一同來吃飯。」傑安微笑地拉我底手。

「我吃過了，你們吃吧。」我答腔。

這當兒，我眼角斜瞟，看見妹妹傑菁依然坐在飯桌旁邊，連頭兒也不扭過來望我。

阿姨陡地吊高嗓調：「阿菁，妳大哥回來了，怎麼老是靜靜的

坐着？」

「噯，回來不是回來囉，有什麼大不了的！」傑菁冷冷地回腔。

「妳怎麼能夠這樣沒有禮貌？」阿姨又呵斥妹妹。

「媽，妳忘記了麼？」傑菁也扳高嗓子：「上次他回來，我和二哥招呼他，他不理我們哩！」

我忍住了，逕自朝廳後的一個空房走去。

不一會，阿姨與傑安走進來幫我收拾房間。說真的，我一點兒感激他們的意念都沒有，他們對我好，還不是虛情假意的！我心底下這麼忖着。

阿姨正屈身在床舖上披上潔白的毯布，我偶爾朝她橫了一眼：她的面孔清癯，過去的那張單薄的古典臉，如今更扁小了，外加前心貼後背的身子，看來是這麼瘦弱。她扳起的「後母臉」現在是吓不了我啦。我又想。

我洗了一個澡，躺在床上，孤獨感忽地襲向心頭，我有一份空靈的玄思，於是，我有點後悔自己這一次返鄉之行。

好一會，我忖着：我的親生娘在這裡住過，她曾經是這座板屋的女主人。如果她活到現在，該多好呀！母親準是個純樸溫和，慈祥而藹的女人，絕不跟晚娘一樣虛偽狡猾。

母親病逝那年，我只有四歲。她如今在我腦海的影子，那是淡薄的記憶加上姑媽的講述而構成的一一是一位標準的具有恬淡性格的慈母。可惜我沒有福份享盡可貴的母愛，而人間的怨恨呢，對我却更深刻了些。

躺在床上，迷迷糊糊地過了兩個多鐘頭。壁鐘響後，有人輕敲着門，繼而把虛掩的門推開了。

「阿良，醒了吧？」是阿姨的聲音。

「唔」我顯得相當冷漠，抓了一把梳子梳了梳頭髮。

阿姨拉了一張椅子，面對着我坐下來。我抬目一看，她口齒啓動，欲言又止，終於還是沒說話。

半晌，阿姨微微咳了一聲，臉色一正：

「阿良，你這次回來，有什麼要跟我商量的沒有？」

「我不敢打擾你的清神。」我雙手交叉着放在胸口，擺出幾分粗獷的模樣：「要是我有事情的話，我找我大姑商量就夠了。」

「在你心目中，只有你大姑一個人，就沒有其他親人嗎？」阿姨略感訕然地。

「那當然囉。」

「哎，你的性情還是那樣硬。」阿姨注視我，有點悻悻似地：「都是大姑，把你給寵壞了。」

「妳不能這樣說！」我露出不高興的神情：「這是我的天性。我媽媽生我不是來給別人欺負的。」

「誰欺負過你？」阿姨的面色泛起一絲怒意：「你不是一個小孩嘍，怎麼可以亂說話？」

我沉默下來。

良久，阿姨的話鋒忽地一轉：「我們還是談一些比較實際的問題吧，比如你畢業後有什麼打算？我或許可以幫你一些忙也說不定。」

我仍然不帶勁地回着：「這個我會自己打算，妳省了心吧。」

「你不準備考大學？」

「呃，我從來沒有想要讀大學。我知道，爸爸並沒有留下什麼財產，只有兩間板屋，和八依吉橡膠園而已，那一點點入息，還是給你們留着用吧。我回來只是度假幾天，不用擔心我來分遺產！」我的態度相當跋扈。由於她曾經在我心目中形成惡劣的印象，我似乎無法克制怨恨的情緒而耐心地善待她。

「早知道你會說這種話，我就不用開口了。」阿姨嘴角牽起一個勉强的笑意：「我一直喜歡你有志氣，而且聰明能幹，可是你連一點是非也搞不清楚。我想過十多年，我絕不是一個失去人性的後母，可是你一直把我當作敵人。以前，我以為你長大了自然好了！不料你現在還沒有改變。」

我忽地冷笑起來：「哼，妳對我怎樣，大家心裏明白！要是妳對我好的話，當初大姑也不會帶我離開家了。」

她陪上窘笑：「小時候，你是怎樣的刁皮，現在你忘記了。爲了負起管教的責任，我這個做後母的難免會責備你，甚至打你處罰

你，真沒想到你會記恨到現在。」她稍歇一會，又接下腔：

「我跟你之間的關係，我是不在乎了，無論你用什麼態度對待我，我都無所謂。我只希望你對你的弟妹，不要有成見，大家相親相愛，和和氣氣，我就滿足了。」

我不表示什麼，她與我又陷入不自然的緘默中。

※ ※ ※

我換好衣服正要出門，傑安跑過來：「大哥，你到那裡去？」

「我隨便走走，也許會去何嬌的家。」我漫應道。

「你最好不要亂跑，幾個月前，有幾個流氓頭溜到這裡來，教壞了很多本地的青年，因此，最近的治安很不好。那些流氓遇到生疏的外地人，還伸手要『保護費』呢，所以小心一點爲妙！」傑安好像很誠懇地提醒我。

「你看我會怕他們嗎？」我舉起手腕，緊捏住拳頭，擺出粗獷好鬥的神態。

在何嬌家裡作客，她的千金何詩好，是我童年的遊伴，也做過一年的同學。多年濶別，如今再會面，彼此都有陌生感了，差幸何詩好態度大方，口齒伶俐，跟我暢談她求學的生活，把彼此的友誼拉近了些。

何嬌却好像特別喜歡提起我後母的事；這當子，她又問道：

「你後母對你很好吧？」

「嗯，」我點點頭：「還好。」

「你媽媽身體好嗎？」

「呃，我從來不叫他『媽媽』，我叫她『阿姨』。——阿姨的身體好不好，妳住在這裡，不是比我更清楚嗎？」我反問她。

「幾天前，我在大生堂遇見你阿姨，她去藥店抓藥，原來她的老毛病又發作了——她患上『肺積水症』。這種病需要盡量休息，減少做事，可是你阿姨生來勞碌命，一天忙到晚。你應該勸勸她。」何嬌滔滔地。

「是麼？」我淡淡地應了一句。

何詩好突地插咀：「傑良，你好像不大關心你阿姨的事？」

「那當然嘍，我又不是阿姨養大的！」我頭一偏答道。

何嬌沉吟半晌，繼而一本正經地說下去：「阿良，我瞭解你家的事情，我可以在這裏多講幾句：經過十三、四年的觀察，我覺得你阿姨絕不是一個壞心眼的人。尤其是你爸爸乘坐摩哆小船，在風雨中遭雷電殛斃之後，你阿姨盡力支撐一個家，她所做所爲都值得我們尊敬。當初，你不滿意她，那是因爲你受了別人的影響，而社會人士對做後母的都沒有好印象，只有成見跟輕視，這是實情實話。……」

「哦，何嬌也說她的好話嘍。」我嗤鼻冷笑。

「要是你多了解你阿姨的話，我相信你會同意我的看法。」何嬌又那麼微微一笑：「俗語說：『騎過床頭便是母愛。』你不能老是看輕她嘛。」

「我跟她根本沒有母子的感情。」

「我知道你對你阿姨的成見很深，主要是你受了你大姑的影響。你知道麼？你大姑不會生育，所以你姑丈娶了小老婆，後來他們兩人離了婚，你大姑得到一些財產。從此，你大姑的心理不太正常，她恨透做人小老婆或續絃的女人。而我們的社會，偏偏有一種輕視後母的風氣。在心理上，你就一直以爲你阿姨是個惡毒的婦女。」何嬌又說了這麼一堆話。

坐在一旁聰明靈慧的何詩好也幫腔了：

「傑良，我媽媽的話你不妨再想一想。你不要永遠戴着有色的眼鏡。你阿姨把大半生貢獻給你們鮑家了，難道你連一點同情心也沒有？——你不能够光走偏鋒呀！」

「我忘不了阿姨打過我、罵過我！」我說着，心情比較平和了。

「你後母也是個十分平凡的女人，她讀不到四年書，當然不懂得教育心理。」何嬌又替阿姨說話：「她打罵你，目的是要你學好。你小時候，相當頑皮。——小孩子有誰不給父母打罵的？」

從何家告辭出來，我沿着第三巷漫步。

何嬌母女的話語在我耳邊打迴響，我心中倒是無限納悶。我與後母雖然不致于勢如冰炭，可是在心底深處，我對她實無好感。

說句老實話，父親續絃之後，後母在開始時期，對我並不壞，

處處都讓着我，有什麼好吃的也記着我、留給我，但她管束我甚嚴。我頑皮不聽話，她曾幾次耐心地進行說服與誘導，絕不對我的錯誤採取不聞不管的態度。

有一回，我把一粒養雞的玉蜀黍塞入鼻腔去玩，一時弄不出來，阻碍呼吸，我慌張地哭叫起來。阿姨問明了原委，擔心那粒玉蜀黍直竄入我的氣管，立時將我倒提起來，在我胸部的背後用力地拍打，終於使它脫鼻而出。

那時候，姑媽經常到我家來看我；她待我十分好，但却不大愛理睬阿姨。我把那件「鼻孔塞入玉蜀黍」的事告訴姑媽，她當面責怪阿姨照顧不週，我才會拿玉蜀黍來玩。阿姨沒同她聲辯，只是緘默無言。

一年後，阿姨生了一個嬰兒，她開始疏遠我了。我開始體味到鄰人所說的阿姨是「假慈悲」的真實性。

那年，我七歲，妹妹傑菁只有兩歲；她弄壞了我的小火車，我發火了，將她從椅子上推下去。

傑菁大哭起來，阿姨使用藤鞭狠狠地打了我六下，我免不了放聲哭起來。

我患上麻疹，恰巧姑媽又來看我，爲了我，她留下來照顧我十天才歸去。

三個星期後，姑媽買了好多蘋果與紅柑來看我。午餐時，姑媽發覺阿姨給我吃蝦，猛地大發脾氣，把阿姨臭罵了一頓：

「……妳真是壞心眼！明知道小孩子出了麻疹，不到四十天之前吃了蝦，以後要患哮喘症的。妳爲什麼不給阿良禁口？」

「唔，是麼？」阿姨急煞似地：「我真的不知道有這種『班當』（禁忌）呀」

「妳不知道？」姑媽滿面烏雲，聲音尖銳異常：「妳在裝傻！妳存心要害阿良一輩子，我怎麼不知道！」

爲了庇護我，姑媽出面跟父親商酌。結果，在父親不反對的情況下，姑媽把我帶到她家裏去，負起了教養的義務，給予我愛的滋潤與生活的關懷，使我在失去母愛後還能體味到家庭的溫暖。

那時候，姑媽授意我不要聽信後母的話，做人後母的，都是生

有一副「晚娘相」的，命運骨格帶來煞星，專門刻薄前妻兒女，把他們當作路柳牆花，任意欺負。她說。

姑媽一再提起我後母的不是，說她是壞心腸。因此，阿姨在我心頭總打了個疙瘩——我認定阿姨是個狠毒女人。於是，在廿四孝故事裏，我對閔子騫最熟悉；在西方神話故事中，我對仙特·麗拉最清楚，因為他們都跟我一樣有一個後母，從小就受盡後母的欺凌與虐待，而我是比較幸運地獲得姑媽的救助，否則會有更多苦頭好受的。

六年前，父親遭雷電殛斃，辦妥後事之後，除了清明節適逢學校假期，偶爾返家掃墓之外，要不然我極少歸來。阿姨照舊按月匯寄四十元給我作費用，但我並不感恩于她，只覺得這是她份內應做的事。

我回憶舊事，思付着目下的問題——我能夠接受別人的勸導，去剷除那層始終蒙在心坎裏的陰影麼？……我挪開腳步，有路就走。

不覺間，我走盡了三巷，折回二巷。此刻，已是薄暮時分。

兀的，有三個青年人幾個箭步竄到我的前頭，幾道凌厲的目光直逼過來：

「嘿，兄台！你『踢桃』（遊玩）什麼？」

我立時記起傑安的話，不覺機伶一顫：「以前，我住在這裡，今天回來走走。」我的聲音不太自然了。

對方冷哼道：「這是我們兄弟的地方，你知道我們要的是什麼，快拿出來！」

「唔」，我力持鎮定地暗暗地吸了一口冷氣。我裝着摸褲袋，暗忖這些不良份子實在可惡，專門進行搶劫、勒索、格鬥與毆人等勾當；血氣方剛的我，最瞧不起這些流氓惡棍。社會的風紀須要整頓，當地的治安必須維持，若是向他們奉獻袋中的一切，無疑的是助長他們的惡勢力，使他們更加橫行無忌，治安將受到嚴重的破壞。我不能甘服或妥協！如果我強硬的話，諒他們不敢在光天化日之下搶劫吧。我想。

他們直勾勾地瞪住我，我凝立一會，目光四下顧盼，我多麼希

望有路人及時經過，可使我脫圍而出。

「你們要多少錢？」我故意拉慢時間。

「全部交出來！」對方的語聲冷如冰塊：「要不然，我們要你的命！」

噢，機會來了一——這時正有一位路人經過，我馬上喊起來：「喂，救命呀——」

那位鷹鉤鼻子的高大青年旋即岔開我的話：

「呸，揍他！就是這傢伙，那天想拐帶我妹妹，他又來了，不要放過他！」

「你們不要冤枉我，」我儘量大聲嚷道：「我不是壞人，我住在一巷，門牌十八號就是我的家……」

不待我說完，他們三人便各站一邊，張開手攔住我的逃路。

我先迎戰那位鷹鉤鼻子的歹徒，雙方在拳腳往返中，他飛起一脚直向我踢來，我立即偏身坐腰，使出擒拿手把腳抓住，翻腕一抖，對方整個身子失去重心，頭下腳上，被摔倒地下。跟着，另外兩位猛衝過來，使出招數——乙一記穿心腳，直奔我的腹部，我趕忙移形换位，腳從腰旁飛過。我揮拳進馬，向乙展開攻勢，一掌不中；丙却在這時一記橫掃千軍，擊中我後心。而摔倒地下的甲，早已縱身跳起，一個躍滾飛擊的招數，幸好我消閃功夫快捷。

我斟酌一下情勢，不免心頭髮慄，但祇好沉着應戰，別無他法。這樣地又展開了一陣猛烈互攻，拳腳交加，亂打亂踢，戰成一團。

他們以三對一，越戰越勇，越打越猛；在渾戰中，我被迫處于下風，心頭有說不出的着急。這當子，我陡然發現甲從褲袋摸出一支鋼梳子，握在掌心作為武器，我不由地心神一緊。

就在這當兒，有一串尖叫聲傳過來：

「哎喲，你們不要打人呀！他不是外地人，他是我兒子呀！哎——」

噢，那不是阿姨是誰！我心頭鬆了一陣。

我的後心又挨了一拳，但我望望那支鋼梳子，又瞟望直奔前來的阿姨，嚷叫着：

「妳不要過來！他們是『三星』（流氓）……」

阿姨好像沒聽見似的，匆忙的衝過來。

「阿良！你放心，」阿姨又吊高嗓門：「我已經叫阿安去報告馬打嘍！」

一言甫落，甲突地身形撲起，宛如隼鷲攫食地向阿姨發招，上拳下腳，只那麼兩下，她便一個筋斗摔倒了。我分身不得，心頭又是一陣怦然跳動。

此刻，傑菁也出現了，她不停地吹着警笛。那位方才的過路人正立在她身邊。

三名匪徒，立時朝三個方向作鳥獸散了。

我忍住痛楚，蹣跚地趨前去扶起阿姨，不由心中一陣激盪，咀唇一陣牽動：

「妳受傷了；爲了救我，妳——」

那好心的過路人打斷我的話：「我們趕快送她到醫院！——我聽到你說出地址，知道他們又欺負人了，所以我通知她們來。」

我向他道謝，阿姨按住胸部，呻吟着；在暮色中，我隱約見到阿姨唇邊的血絲和驟起的一陣抽搐。

「阿良，你沒事吧？」阿姨的咀唇翕動着：「呃，我叫……叫阿安，去何嬌家找……找你回來吃飯。……我騙『三星』，說阿安去報警。……」

霎那間，我讓幾種複雜的情緒壅塞了心竅，頭腦也麻木了似地。好一會，我大聲地叫着：

「媽媽！我對不起您！」

「唔，」媽媽的聲音都瘖啞了：「媽心裡，可高……高興極了！」

我們送媽媽到醫院的途中，她暈厥了。

我一直緊握住她底手。我沒有宗教信仰，但我祈禱着——後母一定會好轉過來的，我至少要再叫她一萬聲「媽媽」。

一九七三年五月廿二日

快樂新年

這個小「卜甘」，距離聯邦大道約莫一英里：自從雨季因氾濫成災——災黎陸續離開救災中心的避難所返回家園之後，小「卜甘」的市面就顯得更是一片蕭條了。

然而，近些時來，它那唯一的街道上却開始稍微有了應時的熱鬧景象；那是因為農曆新年即將降臨啦。

孩子們都默數着日子的過去，殷盼着佳節的到來：他們腦海裏所想的，儘是歡樂、喜慶和興奮的事兒——快樂新年不是頂教人開心麼！

小峇，這一個十一歲的村童，新年在他來說，並不是一件十分開心的事，因為他是個早熟的孩子。根據往年的經驗，新年嘛，也不過是年年如此，父母不可能給他添新衣鞋襪，所派送的紅封套對他也起不了甚麼誘惑，最高額也不過是八角錢而已。

而今年，教他心動和盼望的，倒是他那流落在外埠的哥哥與姐姐，他們好久沒還鄉了；年卅晚，哥哥與姐姐一定會趕回來同度新歲吧。他想了又想。

早在三個星期前，爸爸就吩咐他寫信給哥哥和姐姐，要他們在除夕那天趕回鄉下，並且儘早匯錢回家。因此，小峇相信哥哥和姐姐是不會讓他失望的。有一回，他在夢中見到兄弟二人結伴歸來，他們都長得高大俊秀，穿著光鮮，而哥哥變得更快，一付大人的模樣，處處都表現得大爲了得，果然是見過大世面的人啊！他暗自羨慕不已。

他幻想着哥哥和姐姐賺了不少錢回來，還給他紅包呢——封套內各有紅鈔票，於是，他要購買「檢定考試複習簿」的三元二角五占有了着落。看情形，祇要敢要求大哥的話，大哥是有可能津貼他旅費，資助他在假期里跟隨老師到首都吉隆坡去觀光的。他忖思着

。幻想是美麗的，因此，近些日子以來，在課餘時候，他不去賣冰淇淋，只等着新年蒞臨！

他伏在板桌上出神地游思。這當子，爸爸正從屋後的菜園回到亞答屋；他清了清喉嚨：

「小峇，你又不用心做功課了？」

小峇抬起頭來，找個話題，尷尬地說：

「爸，郵差還是沒有來！郵差通常都是在四點以前來分信的，現在已超過四點嘍。」

「哦，」爸爸失望地頓了一會，才說下去：「小峇，你哥哥也許沒有收到你寫的信吧？——再過三天，就過年囉。」

小峇注視着爸爸：「哥哥大概是要親自把錢帶回來。」

「哎，你哥哥真不懂事，我們就是要等他的錢來用呀！」爸爸的臉上升起一絲苦笑。

媽媽在廚房做炒米餅；這時候，她也走進小廳堂來了。她拿眼睛瞄了爸爸一下，恨恨地說：

「都是你，最沒用！沒有錢，也不會想想辦法。……人家早已經辦了年貨，我們到現在只買了兩斤麵粉而已，怎樣過年！」媽媽的言詞咄咄逼人。

爸爸清癯的臉上，掠過一片陰霾：「我們的生活，難道妳還不明白嗎！——辛辛苦苦栽種的農作物，在兩個月前，大半都給洪水淹死了。接下來，又因為學校開學，三個孩子的書籍和雜費就讓我頭痛了一個禮拜；現在，年關到了，又是要一筆錢。再說我們欠『吉萊』的舊賬，還沒有還清，『裕成號』已經開口討了兩回囉，我們那裏好意思再跟他賒賬。」

「照你這麼說我們是不能過年囉！」媽媽透着冷漠的口氣。「哼，你可不能老是要靠我！我割的那份膠，因為是老樹，膠樹又開始落葉，再加上樹膠行情太壞了，我明天領工錢，最多也不過是五、六十塊錢而已。」

爸爸的唇邊驟起一陣抽搐：「要是大峇和珠蘭沒寄錢回來，我們乾脆就不要辦年貨。窮人家三餐吃得飽，已經可以偷笑囉。——妳沒聽人家說：『窮人過新年，有頸無繩吊！』……。」

爸爸臉上的那一片陰霾，他小峇是見慣了而熟悉的，不過媽媽這一番話却使他的心情異常沉重。

驀地，媽媽趑到小峇眼前，吊高嗓門：

「小峇，你還不去理髮！還有什麼日子！——我這裏還有五角錢，你拿去吧。年不過無所謂，最少，你頭上的長髮也要剪一剪，才可以除掉晦氣，取個吉利呀！」

小峇穿上背心，就趕忙到街場去；他心里嘀咕着：「媽媽健忘了，前天我跟她討錢理髮，她說慢點，剛才却責罵我了，其實，我也討厭長頭髮嘛。」

街上，儘管今年缺少了熱鬧的佳節氣氛，可是仍不難發現「吉菜」前面有不少的顧客，他們多忙碌於採購送禮年貨和過年用品，為家中成員添購新衣裳、新鞋襪，以及裝飾家庭的點綴品。小峇在店面和攤檔前經過，望了望那紅堂堂的唐山柑、糖果、花生、糕餅……和香味撲鼻的各種臘味如臘鴨、臘腸等。他陡地忖道：「也許哥哥與姐姐會買這些東西回來，說不定我也有機會吃到。」

年年難過年年過；縱然小峇一家不準備過年，但是也無法完全免俗——媽媽殺了隻雞和一隻鴨（這都是她飼養的），煑炒了三樣菜和一碗湯，就以它作為除夕的「盛餐」了。

下午四時，媽媽就準備好了「團年飯」；小峇和弟妹立在門口引頸企候，他們盼望與兄姐見面的心情越來越急，兩眼溜轉個不停。

直到薄暮時分，哥哥的身影才出現了。

小峇急步迎了上來，連聲叫大哥，眼睛閃動着稀有歡欣的光彩。他打量着哥哥，覺得哥哥高了，瘦了，而且也變了：臉色黧黑，面上長滿「青春痘」，蓄着低低的長髮，長袖衣和長褲是深黃及淺褐色的，喇叭形的褲筒，寬大的腰帶，有着蟒蛇皮的條紋。

小峇與哥哥整整一年沒會面了，哥哥的模樣跟他想像中的有極大的差別；雖則如此，這時拉着哥哥的手，他仍然覺得精神格外舒爽，心頭甜津津的。哥哥並沒有帶許多年貨回來，他度過那一袋約兩斤重的紅柑和一包糖子，也兀自知足了。

爸媽眯細眼睛端詳着這位從六十哩外歸來的大兒子，情緒似乎

很紊亂。

媽媽搶先開口：「你妹妹爲什麼沒有跟你一同回來？」

「哦，我有去找珠蘭，珠蘭的頭家娘要回怡保，叫她跟去看孩子，所以不能回家，她只好去怡保過年。她寄我五十塊錢回來給你們。」

「你妹妹近來怎樣了？」媽接了錢又問。

「媽，珠蘭變得很愛打扮，也比較美了。」

爸爸突地插口：「大峇，你不要說別人，我看你也挺喜歡裝扮了，你的頭髮留得這麼長，像什麼樣子！現在太晚了，剃頭佬已停工，過了年，你一定要把頭髮剪短來！」爸爸的語氣近乎命令了。

大峇瞞了爸爸一眼：「爸，你不知道，我們店裏的工友，大家都是一樣。你沒有留長頭髮，人家就說你是落伍呢！」

爸爸正要再數說幾句，媽媽把話頭岔了開去，催促大峇快去沖涼吃團年飯了，爸媽耳語了一陣子，由媽媽趕到街場去一趟，小峇知道媽媽準是去「裕成號」的。

不多久，媽媽趕回來了，滿額汗珠的；她手上提着一包花生，還有一罐「紅燒扣肉」和一小包瓜子。

跟着，他們入座吃團年飯。雖然算不上是豐盛的佳餚與美味食品，可是小峇和弟妹都感到一陣子快樂，因爲他們已經好久沒吃雞肉及鴨肉了。而哥哥倒是吃得很少。

飯後，小峇打了個飽呃，趕緊將廳堂骯髒的地方打掃清潔，然後把掃帚收藏起來，因爲從今晚開始到初一是不能掃地的；這是媽媽一再囑咐過的。

大峇忽地故作聲張的說：「來呀，哥哥給紅包囉！」

小峇首先領了一個，他連忙說聲「謝謝」；打開來看，是一元二角。他高高興興地收藏起來，心想，大哥人真好，他今年只有十五歲，就懂得賺錢派送紅包給弟妹了，而且比爸媽所給的壓歲錢多了三倍呢。

哥哥要出門去溜一溜，小峇跟前去，却被他叫回家，哥哥說要去看老同學，小峇不方便一同去。小峇有幾分失望，他多麼想跟哥哥團聚在一起，聽哥哥講一講城裏的生活情況，然而，現在的哥哥

跟自己似乎有了隔膜，不像兩年前一樣親密，出門時總是拉着自己的手一同行走。他想。

於是，小峇只好與弟妹在屋前跑跑跳跳的喜慶一番，間或靜下來，聽一聽由隣舍傳來的播音歌曲。

弟妹睡了，爸爸早已上街了，哥哥還沒有回來；媽媽正準備年糕、炸米餅、生菓和香燭等，等時鐘十二點正之際拜天公。他小峇獨自無聊地嗑着瓜子。

鄰家的時鐘敲了十二下，正式宣佈新年的降臨。媽媽立即燒香點燭，禱告許愿一番——希望接得到財神爺。這一回，並未聽見響個不停的劈劈拍拍的爆竹聲，充其量也只偶爾聽到零落的爆竹聲而已，那聲響也是極低弱的。

新春佳節，終於在人們的歡笑或嘆息聲中降臨人間了。在這良辰佳節中，大家都樂得慶祝一番。

小峇醒來時，發現哥哥正睡在一旁，發出荷荷的鼾聲。哥哥幾點回來他不知道，因為他上床時，哥哥還沒出現呢。

小峇跟爸媽說了一句「新正如意」，就忙着去洗澡和梳洗，用意不外是把去年積下的霉氣沖洗淨盡，然後穿上較新的衣服迎接新年帶來的好運道。

年初一的第一餐，小峇一家是吃齋的（不能吃魚和肉類），他吃了一碗白粥和兩粒黑欖，直等到九點半，才跟哥哥出門。

他們決定到鎮上去跟姑丈姑母拜年。「卜甘」離開小鎮約兩哩路。大日子搭車真不容易，他們邊走邊等車，哥哥有點不耐煩了，他忽然有所發現的走進膠園的一個小寮。小峇跟前去，噢，這小寮裏擠了六個年輕人在聚賭。

哥哥很快地就被他們吸引住了。小峇站了一會，直聽到他們在喊着什麼「隆」，什麼「三條烟屎」，「三條公」，「三條三」，以及什麼「二仔見三邊，不隆不要錢」，「三條烟，掃枱」等賭博術語。

哥哥蹲下去，也要參加一份，小峇聽老師說過賭博是不良的行為，他扯了扯哥哥的衣袖，哥哥站起來拉小峇到一邊，堅決地說：

「小峇，你自己去吧！本來嘛，我就不喜歡去跟姑丈拜年的，

誰不知道姑丈勢利眼！」

「大哥，賭博是不好的呀！」他使勁地拉着哥哥的手臂。

「你懂什麼？」哥哥撥開他底手，雙眼瞪着他，不悅地：「我們是打工的，一個月只有五十塊估俚鑼，要是沒有靠賭博來發點橫財，一世人都註定要做牛做馬——說不定我就要發新年財咯！」

小峇只好獨個兒去拜年。他忖道：「大哥實在是變了！他過去是學校裏的模範生，如今却學會賭了，我發現他褲袋還有半包香烟呢！他一定是不敢在我們面前抽烟罷了……」

他來到姑丈家裏，已經十一點半，姑丈底家佈置得好美。他想：姑丈一家才算過年嘛。

姑丈在鎮上算得上是個有頭有臉的人物，近幾年來生意越做越大。在他們來說，新年是歡樂與大事慶祝的日子。他們在廳堂裏擺了兩瓶含苞待放的臘梅，還插了幾枝吊鐘花、水仙花及桃花等，美姿香色，十分鮮艷。一一表弟告訴他，那些梅花，是由香港運來賣的，價錢高昂。廳裏的左角，堆集了許多罐頭菓品和汽水等。

小峇回目四顧，姑丈家裏連天花板和牆壁也裝飾得好漂亮，懸掛着綵紙花燈，把整個家點綴成簇新的氣象。他向姑丈姑母說了幾句「恭喜發財」之類的吉祥話。

姑丈似乎很忙，他連忙着令姑母派發紅包給小峇，好像他登門拜年的目的純粹是爲了索取紅包逗利是。接着，姑母請他吃了一些糖菓，姑丈拿了一元給他去看十二點場的電影。他自忖：姑丈似乎怕我逗留太久，要我早點回去。他尋思一會，開始明白他們的用意，所以電影也沒看就回「卜甘」了。

回家時，他數一數姑丈姑母所給的紅包，一共是二元二角，他陡然覺得不高興，因爲那好像是「討來」的錢，沒多大意思。

傍晚，哥哥還沒有回來，爸爸開始埋怨大峇「變款」了。媽媽平和地說：

「哎咱，正月正頭，一年一次嘛，大峇在外做工也很苦，讓佢多玩玩也不要緊，你嚟嘛什麼！」

初二下午，哥哥一直在家裏，出奇的平靜。媽媽不住地跟哥哥講述上回水災的悲劇。小峇溫習功課時，拿了一個生字去問他，

居然拒絕回答，彷彿見了書本就討厭。

「大哥，你做的工作會辛苦嗎？」他訥訥地試問。

「做工，當然是苦嘛！」哥哥忽地提高嗓門：「我討厭做工，也討厭讀書的人——他媽的施道強，唸了中學眼睛就長到頭上去，昨晚連我叫他都不應呢，丟他媽！」

「嘿，大哥，出口罵人是不吉利呀！」

「我那裏管這麼多，反正我今年都不一一」哥哥及時把話嚥回去，改口道「現在，我連新年都討厭了！」

哥哥躺在板床上，直望着屋樑上的蜘蛛網，小峇在房門偷看哥哥一眼，裏頭却傳來了叫聲：

「小峇，你來！」他只好走前去。哥哥頓了一會，吞吞吐吐地：「你今年收了幾塊錢紅包？」

他照實說了：「五塊錢，足夠我買一套會考複習簿。」哥哥沒有再說甚麼，他鬆了一口氣，他早已有了一種預感。但願那只是自己的胡思亂想罷了。他想。

晚上，哥哥又出去了。小峇臨睡時，哥哥還沒有回來。

初三早上，小峇聽見妹妹在哭。突然間，爸爸破口罵人。

小峇跑到廳裏，哥哥正坐在椅上垂著頭，他聽了一會，知道了那是甚麼一回事。

爸爸轉對着哥哥，冷哼地說：「你做大哥的，也要有一付大哥樣相！你輸光了，連妹妹的兩三塊錢也拿去做賭本，現在沒有錢還她，你好意思嗎？」

小峇預感中的事，果然是事實了。

哥哥一直沒有吭聲。良久，媽媽催他去用早餐。在廚房，媽媽又勸告大峇以後不要再賭博。他回答說，他只輸了十七八塊錢就「卅街」了。

小峇想了想，衝進房裏，取出五塊錢，然後遞給哥哥：「大哥，這個你拿去，給你作車費！」

媽媽望了望他兄弟倆，咧開咀：「呃，大峇，你就收下來吧！——珠蘭寄你帶回來的錢，和你給我的卅塊錢，我都用光了。」

猛然間，有一陣甜酸苦辣的滋味湧上大峇的心頭，而且覺得慙

扭得慌。小峇却陡地開心一陣子，彷彿盡忘了姑丈那急迫與怠慢的神情。

小峇送哥哥到車站。分手後，在回家的路上，他不住地想道：

「新年快樂麼？它到底帶來什麼快樂？噢，新年還不算過去，我還有一天半的新年假期，我為什麼不照常去賣冰淇淋呢？——現在還不遲吧。哦，我們這種人，怎麼配過年呢！」

一九七二年二月六日



貝亮之歌

(一)

開學後的第二天，古豪章便利用午後的課餘時間給會考班的學生補習功課了。

放學的時候，最先衝出課室外的許世貢，突然有所發現的折回來，拉住古豪章的手，指着兩百碼外的教師宿舍，嚷道：

「老師，校長帶新老師來了！是女的。」

古豪章向宿舍這邊走過來。馮校長指着一位穿一件淺藍色的連身裙的少女，介紹道：

「這是新同事崔貝韻小姐。」繼而指着他說：「這位是古豪章先生。」

他微笑着行到她跟前；她和他友誼地握了握手。他說：

「歡迎崔老師，歡迎！」

她雙頰淡淡地抹着一筆青春的紅暈，輕聲地：「請古老師多多指教！」隨即嫣然一笑。

這當兒，古豪章發現她有一對黑瑪瑙般明亮的眸子。跟着，馮校長指派幾個學生幫助新老師打掃房間。

此刻，站在一旁的校長太太——白老師說道：「第四號房，本來是古先生住的，現在他轉讓給你，自己住到最後一間的第五號房去。」

古豪章回到自己的房間去休息。由於是板屋，他聽到隔壁的新同事正忙着請小朋友幫忙搬桌移牀。隔了一會兒，一位叫李芝香的

同學敲門請古老師過去幫忙。

古豪章爬到牆壁上，把一枚鑽進天花板上的吊鉤弄妥後，猛然發現窗口上端貼着一幅老人的畫像，他順手把它解下來。

崔貝韻向他致謝。他指着手上的圖畫說：

「這是施惠澤醫生的畫像，昨天我忘記搬走。——我畫得不像。」

「呃，古老師客氣呢——畫得蠻好！」繼而，她有點莫測高深地發問：「施醫生是個甚麼人物？」

「他是最崇拜的偉人，英文名字叫 DR. ALBERT SCHWEITZER。」他平和地說。頓了一會，他又說下去：「我被調派來這個荒涼寂寞的漁村執教的第一年，這位二十世紀最多才多藝的人道主義者去世了，我便畫了這張畫像來紀念他。一轉便三年多了；每當望着施惠澤的畫像，我心裏會變得出奇的平靜，眼，他似乎成為我的信仰！」

「改天，我還要請古老師講——講他的生平事蹟呢。」崔貝韻溫柔地說，聲調柔和輕巧。

李芝香同學搶先湊上幾句：「我聽古老師說過：施惠澤醫生也是文學家、哲學家、音樂家，同時也是神學家，而且是自耶穌以來，在西方沒有第二人像施惠澤那樣的偉大。……」

(二)

崔貝韻開始接受新的生活方式。

這裏是半島東南端的一個漁村，既沒有電流的供應，也未有自來水的設備；生活環境頗受種種物質條件的拘限而範圍不大。村裏的學校乃屬型無的小學，學生人數不足一百二十名；教員計有五位，包括校長夫婦，古豪章，一位原居于本村的馬來教師，和新來的崔貝韻。

馮校長四十餘歲，矮矮墩墩，莊嚴冷肅的臉色；那雙眼睛骨溜溜的有點睥睨。偶爾笑起來，嘴角勾起那一絲笑意也不大明朗。崔貝韻和古豪章是年輕人，所以她比較喜歡向古老師請教一些問題。

下課時，她向古老師提出調換任教科目的要求；她說：「我先跟校長提過了，校長叫我徵求你的同意。我只唸到華校初中二便轉入英校，現在担任五六年級的科學，發現有不少的生字，而且很不容易解釋得清楚。」

古豪章滿口應承了。

午後，在古豪章和四五位同學邀請之下，崔貝韻欣然地到海邊去。穿過蔥蘢的一片果樹及蕉林，不久，眼前便是一汪湛藍的海洋，一片燦亮的陽光閃耀在綠波上。

迎面送來清涼帶着鹹味的海風，崔貝韻叫道：「吶，海！多麼可愛的海呀！」她綻開了燦爛的笑容。

古豪章含着笑說：「大部份的人，都會愛海的。」

她凝望着海。良久，平和地說：

「這幾天以來，我一直有一種寂寞感，也有一種失落感。現在面對海洋，却好像有了寄托，彷彿又從海的胸襟裏悟到一些什麼。」

「是麼。」他漫應道。

大夥兒光着腳接近灘頭。海浪正衝上沙灘，水波揚過來，腳下的水在微微蕩動。他們踏着軟沙，溶溶潺潺淅淅，一片濕潤。崔貝韻走在前右邊，古豪章不自覺地審視她俏麗的臉龐與健美的身段。

「我們來拾蚌啦！」一位小朋友叫起來。

於是，他們留神注視淺水和泥沙之間的泡沫漾動。潛藏在泥沙間的生蚌是機警的，一聽到人聲或腳步聲，立即把張着的大口封合起來。幾位小朋友與古豪章也是敏感迅捷的，一瞥見有泡沫蕩漾，他們走前幾步，蹲身往泥沙裡一攪，十拿九穩，手裡便掘到一顆一、二兩重的生蚌。

不到半句鐘，古豪章便檢到十顆生蚌了，而崔貝韻只檢拾到幾個小螺絲和「海餅」，——一種扁扁而硬壳的蚌類。

「古老師，你真有一手。」崔貝韻說。

「我差不多成爲『山芭通』了。」古豪章朗笑起來。

在這裏，大家輕鬆地笑，笑聲重疊着笑聲，似和海潮的聲響配和。

從蝦籠歸來的漁船靠岸了。幾位漁人跟古豪章很熟絡，有說有笑。今天的收穫又很可觀，臨走時，漁人們送給他們約六斤重的長腳蟹和一些中蝦。

崔貝韻對古豪章說：「這裡的漁夫，對我們太好了！」

「如果妳有胆量，找一天乘搭他們的舢舨去蝦籠玩玩。」古豪章領頭歸去，邊走邊說。

「好啊！」她叫道，顯出活潑的神態。

從此，在課餘時候，崔貝韻喜歡和幾位同學到海邊去流連、散步或嬉遊。她也經常去看一些婦女在海岩處採蠔的情形；此外，她也常到李芝香的楊桃園，替那既小蒂又幼嫩的果實包上小紙袋。她說，望着那包好果實的楊桃樹，滿樹黃黃褐褐的小紙袋，迎風飄擺，別有一番情調。因此，多方面的興趣包圍了她，她顯得比初來時較爲豁朗而習慣于這裏的落寞氣氛了。

(三)

這天是星期五，星期六是學校固定的假日，放學後，崔貝韻和古豪章結伴趕到丹戎邊基烈碼頭去搭船。這是她任教以來第一次回家，她顯得格外興奮。

汽船駛入海中央之際，浪頭愈來愈大，船舷的布篷垂繫下來，整個船艙陰暗暗的。儘管海浪在舷外呼嘯嘈響，而船艙却密不通風。

崔貝韻的臉上顯着惶惑，上齒不覺地咬着下唇，眼睛空茫的凝視着，神情一如在祈禱。

古豪章極力安慰她，而且故意和她攀談一些其他話題，轉移她

的集中力，她終於把臉上的緊綳的線條放鬆下來。約莫五十分鐘後，他們登上新加坡漳宜碼頭，一上岸，崔貝韻便再也忍抑不住地嘔吐了。

第二天，他們約定在新山巴士車站會晤，然後又繞道從新加坡市區到漳宜來搭船。汽船由漳宜碼頭開到海上時，他們伏在右邊的舷畔欣賞漳宜海濱風景。

「今天應該不會有風浪吧？」崔貝韻說。

「妳怕了是嗎？」他笑笑地。

「嗯。」她點點頭。古豪章接着說：「人生如同海洋上的船隻，而生活是海洋，不平凡的人生須經歷風風浪浪。唯有這樣，才能鍛鍊而表現一個人的堅強果敢。」

她瞅了瞅他魁偉的身材和臉上嵌着一對炯炯發光的眼睛，好一會兒，她問道：

「古生，你不打算年底申請調職？」

「我覺得邊佳蘭還不錯，人情味尤佳。」

他頓了一會，又說下去：「有時，我也嚮往都市的繁華，但我更喜愛農村的謐靜安詳，生活悠然，所以，我熱愛目前屬於我的世界！」

「古生經常寫些文章，你的看法和人生觀，當然會比別人的較超脫！」她笑吟吟地說。

「也不是這麼說。我只覺得我們應該隨遇而安。問題是在我們每到一個地方，是否受到人們的歡迎——如果能受到普遍的愛戴，那麼，我們生命的意義或價值，便可獲得肯定。」

「據說，你曾經用人工呼吸法，和口吸急救法，救過一個差點被海水溺斃的小孩。是麼？」

「是的，那是前年的事。」他轉眼凝望德光島，徐緩地說：「那小孩是我目前班上的許世實。我一直感到可惜的，是他直到如今，還不能完全接受我的感化，成績照樣一團糟。」

(四)

清明節那天，學校申請為特別假日。全村的人都到墓場去舉行公祭，古豪章也到場參觀。

公祭之後，照例是集體野餐，古豪章也加入一份。下午，他歸來的時候，馮校長揮了揮手上的煙蒂灰，用那宏亮又重濁的聲調冒出一句：「古生，你跟本地人士完全打成一片了。」

「這叫做入鄉隨俗，或者是體驗生活吧。」古豪章以溫和的態度說。

晚霞失戀地灰黯着臉孔，古豪章和崔貝韻在校舍前面的籃球場上散步。

「那天，我勸妳不該在這小地方穿迷你裙，妳好像不太高興？」他問道。

「你看我會不會那樣的小家氣派？」她以豪爽的氣概說。

他搖了搖頭。她說：「最初我有點不服氣，後來我想明白了。」

嗣後，他對崔貝韻說：「馮校長的妬嫉心頗重，同時他很多心——前年我參加劍橋考試，他就故意為難我；我經常作家庭訪問，他也懷疑我會在學生家長面前破壞他。」

「是麼。」她皺眉頭說。

良久，他遲疑地披露：「有幾位校友向我透露：校長向外邊人士說，我常邀妳到海邊去。」

「到海邊去又怎樣？」她怔楞一下。

「他認為這樣會損壞到學校的名譽。」

「實在豈有此理！」她忿忿地提高嗓調。

這時，他們走近一棵白蘭樹。他說：

「白蘭樹的葉子，又繁綠起來了，不久又可以嗅到花香了。」

兀的，她退後兩步，惶惑地說：「我十分小胆，請你不要提到白蘭樹！因為有一位校友說，那是不乾淨（有妖鬼棲息）的一種樹

。前天，我又在報上讀到一篇英國科學家研究鬼魂的文章，所以格外胆怯。——我不來了！」

她說罷，然後摔摔頭，轉身走了。

這時，古豪章猛然發覺馮校長正站在宿舍前面凝望過來。後來，他獨個兒輕踱着步子，凝神構思。當晚，他靈感泉湧，於是，他完成了一篇詩作「貝壳之歌」。

(五)

南中國海在陽光下耀着亮亮的藍，海浪捲湧着，衝上沙灘，拍在岩岸上激出朵朵的浪花。潔白的長灘，平坦柔軟；天然生長的海松隨風搖曳，很是別致。

這天是星期日，崔貝韻的胞弟思加和一位叫史興盛的朋友來探訪她。午後，他們到六灣奔艾海灘去遊玩。古豪章被邀充任嚮導。

崔思加與古豪章走在前面，前者一再讚賞這南中國海的海邊景緻旖旎；後者兩隻腳踢動着那小小的卵圓石。史興盛與崔貝韻邊行邊檢拾貝壳，前者不停地揀選那美麗的貝壳給後者，而她似乎不感興趣。

古豪章胸臆中陡地湧起一陣莫名的感觸，彷彿失落了什麼。海風頓時失去涼意。他想起自己曾在一篇散文裏寫過的句子：

「貝壳裏仍有金黃色的夢，只有那寂寞的細沙，伴着遠處島嶼的虛渺，和飛翔着的海鳥的孤獨。」隨後又自忖：「如果情感是一條河，我是那河上起伏的浪花，流瀉于無休止境的失落，懊惱中的失落！」

此後，他忽視了學生們在野外拔來送給他的一盆野胡姬。近些時來，每根莖上的花蕾又爆出紫紅色的花朵來，給小小的天井增添了幾許繽紛的色彩。——而這一盆野胡姬，如今却由崔貝韻自個兒欣賞了。

另一個週末，崔貝韻發動邀約幾位五六年級的同學去爬山。邊佳蘭山高度僅六百零七呎，但由於山腰間在戰前建有不少的戰壕和幾座軍用宿舍，如今完整地遺留下來，故心焉嚮往者大不乏人。

這天，古豪章又成為嚮導人物。

費時約莫一句鐘，他們一行人終於登臨山巔。山頂有一座瞭望台。置身于此，映入眼簾的盡是新奇的景緻——整個邊佳蘭海灣伸凹形狀，新加坡漳宜一帶，廖內島，柔佛海峽，乃至每一隻從南中國海或新加坡海峽向馬來半島東南部前來的船隻，均歷歷在望。

下山時，大家走過山中荒徑，曲折迂迴；天氣突然轉變，下了一場微雨。他們趕着路，有一位叫做阿聰同學，一個不小心摔倒在斜坡上，滾了幾下才被一棵樹擋住，因而左手肘脫臼了，他痛得直流淚。

帶了同學回到村裏，古豪章立即訪請醫師替阿聰醫治。崔貝韻顯得出奇的惶恐。

馮校長因此却神氣起來，他的臉緊綳着，很不好看；他申斥古先生輕舉妄動，越來越窩囊，事前竟不通知他就去爬山。

古豪章坦然認錯，願意向學生家長道歉和賠償醫藥費；可是馮校長仍然不肯罷休，聲稱要據情呈報有關當局，非把他弄走不可。古豪章感到羞辱，一絲冷笑浮上他的唇邊，恨恨地說：

「你也未免太苛薄了！這兩天你早就出坡去了，通知什麼？如果你有意為難我，一切悉聽尊便！」

接着幾天，古豪章略微沉默，但他依舊閒若無事，瀟灑自如。正好今天是公共假期，又恰逢農曆十三號，一早起來，他便同校友到潮水漲入的鹹水芭用蟹網捉螃蟹。夜晚，他則準備了一盞「臭土燈」到海灘上捉蝦蟹。

邇來，全村裏的人士，在風聞着古豪章即將被調走的傳說。阿聰的父親鼓起了枯澀的嗓子，向馮校長說情，而且讚揚古老師教導有方，請他不要辭退古老師。

有一位滿腮短髭的中年人來找馮校長——他就是許世貢的父親。他一直都在感激古老師「救子之恩」。這天，他跟馮校長談得不歡而散，臨走時，他顯出暴戾之氣，氣憤道：

「猴（校）長，你這老東西，你憑那一點比我們的古先生盡職？我保証他那種人，絕不會企圖你的校長位，你不用借刀殺人！……」

（六）

今晚，古豪章教完了成教班的國語科，獨自留在辦公室批改簿子。後來，他踱到校舍前面深深的呼吸。

月色極佳，大地現出銀色的一片。稍後，他躑躅在白蘭樹的附近，目光拋在樹梢上。他想到崔貝韻說過它是鬼樹。「但人比鬼是更可怕的！」繼而，他想。

白蘭花香，夜間更濃。「月圓，花好，人呢？」他不住地想。於是，他又想到今日發表于報紙副刊的「貝壳之歌」……

「古生！」呼喚之聲打從背後響起。

他猛地回過頭，應了一聲：「唔，是妳！」

崔貝韻淺笑地：「這幾天，你好像更忙？」

「沒有嘛。」他攤開手，聳聳肩。隨而說道：「無事忙有時倒可以使心情輕鬆。」

「事實上，你是一個盡責任的老師。」她盡量用平和的嗓調說：「依我觀察，你具有儒家的負責精神，有道家清靜自然的境界，同時也具有佛家慈愛容忍的情操——」

古豪章推着雙手笑道：「不不不，妳太過獎了！我只是略盡本份而已。——我說過，我崇拜施惠澤醫生，他那英雄式的生涯啓示我們：人應該有實現自己內心理想的勇氣；只要你的內心有光明，那麼，無論你到什麼地方去，那兒也就會有光明存在。……希望我們能夠共勉之！」

稍後，她交扭着雙手說：「說真的，我一直感到抱歉！如果不是我提議去爬山，校長就不可能找你麻煩，惹來一身閒氣。」

「請別介意！」他微笑地。「它只是導火線而已——要發生的遲早總要發生的。」

「古生，如果你真的被調走，我絕不會留下來的。」她的聲音好似飄在空氣中的游絲。

她打量他，神情有點異乎尋常。他正視她，——從認識她一直到現在，在他的印象中她是這樣高雅而秀麗。

「古生，我想告訴你。」她用一種不自然的聲調說道：「史興盛是馮校長的外甥，我是史的介紹來教書的，他一直在追求我——」

「對不起！」他打岔對方的話。「我也許害妳被他誤會了。」他試探地說。

「以後我不許你這麼說！」她嬌柔的聲音微帶着急促，投來灼灼的目光。接着又說：「昨晚，史興盛打電話來，說他爲我找到一份書記的工作，我已經一口拒絕了！」

下意識裏，一下子變爲清晰了。他不由的想：高潮的發生必須有衝突，而衝突變爲第三者力量的加入。他猛然高興起來，說道：「妳真的肯和我同進共退？——好極了！」

「嗯。」她莊重地點了點頭。

此刻，一片薄薄的雲塊自月面行過空中顯得更形明澈，月亮更圓更明亮了，正移到他們頭頂的天空。

彼此的目光都在剎那間灼熱起來。崔貝韻注視鞋尖，低語道：「今天，我讀到一篇詩歌『貝亮之歌』，我很喜歡，所以背熟了，你聽：

『海水把我遺留在沙灘上，
然後讓我感受它在每一次漲潮的沖激。
在冰冷的間候中，我翻了一個身，
又默默地看着它退走，
又默默地等待着它的再臨。』

我守望過從天邊升起的白雲，

守望過水平綫上的桅杆；
近了，又去遠了，
消失在我希望的大門外。
陽光熱烈的同情灼傷了我；
黃昏，洒一串星星。
幽暗中，我開始憐惜自己的傷痕；
用空寂的心，
去數時間的脚步，
一年，兩年，三年……

一個晴朗的早晨，
妳帶着孩子們來到了海邊，
妳們歡樂的追逐。
震耳的笑，
第一次驚破了我的寂寞。
一股巨大的浪潮沖激着我，
——不是潮水，
是人的歡樂呀！
妳們開始檢拾貝殼了。

——是誰？
把手放在我的身上。
啊，永遠不要再把我放下來，
給我，給我人的溫暖呀！
我願盡我的一切，
去換取妳賜予的幸福！』』

崔貝韻的櫻桃小口一開一合，聲調輕巧柔和，由她唸出來，倍加韻味。古豪章連眼睛都閃出笑意，叫道：

「妳能夠背誦出來呢，真想不到！」

「我知道這位詩人喬康是誰，」她和他對視着，徐緩地說下去：「他，他就是古豪章！」

「聰明的小姐，妳知道他爲誰而寫嗎？」

她點點頭，旋即別轉着臉說：「我會珍惜着這顆貝亮的。」她羞赧的神態，像一朵半綻的鬱金香。

古豪章狂喜地趨前一步，抓住崔貝韻的手，聲音是顫慄的：「貝韻，妳的名字便有「貝」字，以我這顆粗貝壳，跟妳併排在一起，配嗎？」

她沒有答腔，却緊緊地回握住他的手，心中充滿了激動。半晌他倆才放開手。

他喜孜孜地說：「近來讀報紙，知道美國一位八十歲的文物考古專家威爾律特，在邦咯島的一家酒店透露：他這一次週遊世界，準備踏遍天涯海角去尋找一顆稀世罕有的花貝壳，他願意以二千五百元的美金，徵購那種異物。在我的生命裏，今晚我也獲得了一顆十分珍貴的貝壳啦！」

他說着，聲音蘊蓄着無限的甜蜜，她嫣然一笑。抬望眼，他然問道：

「我們現在正站在白蘭樹下，妳不怕嗎？」

「兩人同心，現在我當然什麼鬼都不怕了！」她決絕地說。

「那麼，我爬上樹去，摘一朵白蘭花給妳戴上，好嗎？」

「不啦，我們該回去了。」

「噢，時候是不早了，我們明早還要上課，而且明天下午，妳還要教英文補習班呢。」

於是，古老師跟在崔老師背後，徐徐然走回宿舍，兩人的影子在月光下，是緊依在一起的。

一九六八年十月九日

滴柳柳

下午一時三刻左右，鎮上的家犬多葵在門口吐舌休憩；侯英植從校車跳下來，向街道疾行而前。

一會兒，她那簡陋的板屋在望了，就在這當子，他發現住宅右側有一部簇新的汽車正停駐在那兒。他走近了，噫，這不是姊丈最近才買的蓮羅峇轎車麼？「哦，大姊回來了。」他忖思着，在心底禁不住嗤了她一下。

以往，大姊歸寧時，他侯英植總是一陣子快樂；但此刻瞥見大姊的車子，他的心緒却是毛燥亢悶的。

他攢了眉頭，暗忖道：「大姊的派頭十足，口氣托大，而且很喜歡炫耀自己，這種淺薄的表現，我看不順眼。」因此，他心頗不懌。

他踏進廳中，大姊正與母親在高談闊論，她毫不帶勁的招呼一聲，大姊穿一襲橙色白點衫裙，佩上熠熠的水鑽耳環，藍眼圈，假睫毛，渾身香氣沁鼻，明艷照人。

身材略微臃腫的大姊，倏然站起來，輕移腳步，嬌俏作態的看看弟弟那偉岸的個子和挺拔的儀表，笑吟吟地說：

「嘩，阿植！你又長高一些囉。我眼看着你一直長大，你比姊姊高出半個頭啦。」

侯英植附住大姊那臉頰的肌肉顫動了幾下，漫應道：「哦，是麼。」

母親在一旁啞啞着嗓音附和地說：

「是呀，阿植高大了，十八歲咧。這幾年還不是多虧你大姊的照顧！」

母親說罷，笑得兩頰滿是褶痕。英植陡地感到厭煩，暗忖：「哼，媽媽竟然也對大姊客套諂媚起來。」

大姊用眉梢挑起一絲絲笑意：「呃，那麼點小事，算得什麼；再說，這又是我做得到的。……」

侯英植把話頭岔了開去——問道：「大姊，阿宏沒帶來？」

「唔，沒帶來。」大姊答腔。「阿宏在家裏，有女佣人照顧，我才懶得帶他來呢。」

英植心想，大姊實在不了解我與母親的心理，我們多麼惦念那只有三歲大的阿宏呀。姊丈一家雖然是P埠有名的紳縉，不過也僅有外甥是他所關懷的。

他到房裏更換了校服，穿上便裝之後，到廚房去用午餐。這時大姊已從菜櫥裏把幾盤菜端出來，催促道：

「阿植，這樣遲了，快吃飯吧！這裏又有叉燒肉，有紅燒雞，有鹽焗鴨，還有大蝦炒茄汁，是我煮炒的，也許會合你的胃口。哦，我和媽媽才吃飽不久，菜還有點兒熱，趁熱吃吧。」

「唔，謝謝。」英植說着，坐下來吃着那甘淳可口的飯菜。

飯後，他回到廳裏，大姊與母親口中仍然嘵嘵的不休。大姊邊說邊交疊着腿輕輕搖擺。她們正談到買萬字票和中萬字票的「新聞」，不外是拜神、車禍的車號碼、夢見真字，以及嬰孩的報生紙號碼……最近有人靠它買中幾十千的故事。言下不勝羨慕。

英植坐在一旁，雙手支在桌上托住下巴沒有插嘴，顯出那股淡漠勁兒。好一陣，他瞟了大姊一眼：

「去年，爸爸托夢給妳，妳跟姊丈中了一筆之後，最近還有發橫財沒有？」

大姊搖搖頭，吊高嗓門：「哦，就是沒有才衰嘛！我和你姊夫每期買了二十多扣，完全給它吃光掉。要是再中一次，我就馬上買一間差不多的屋子給你們住。……」

他大姊的家原是富裕的，姊丈是洋行的經理；他們平日就是挺講氣派的，發過一次橫財之後，更是飛揚拔扈，不可一世了。這也就是他不喜歡到姊丈家裏作客的原因。

尋思半晌，他決定出門去。

臨走時，他朝着大姊說：「我到同學家裏去作數學，妳同媽媽再聊聊。」

「嘿，阿植」，大姊從手提包裹摸出一張十元的鈔票遞給弟弟：「這個你拿去。——呃，你什麼時候滿十八歲，我準備出百多扣給你學駕車，你想嗎？」

「我不想。」英植立即接口回着：「因為縱使我學會了，也沒車可駕。再說，我現在沒有什麼會比讀書更重要的。」他聳了聳肩頭，透着淡漠的口氣。

「哦，學會開車多好呀，姊姊的車子可以常常借給你用，出門多方便咧。」大姊又說。

英植急迫地說：「以後再說吧。再見！」他揮揮手，走了。

大姊撇起一張嘴，轉對着母親：

「媽，阿植近來變了。我看他好像不太需要我的幫忙，農曆新年，也不上我那裏去跑動。」

「呃，阿植就是不太會隨和，他好像什麼都不在乎。」母親巴結地說：「不過，妳給我們的幫助，阿植倒是常常掛在嘴上。他不大注意禮貌，妳可不要誤會！」

「是麼。」大姊似乎釋然了。

同個時刻，侯英植已來到他同學——胡漢維的家裏。他才坐下來，胡漢維便問道：

「你那位當了少奶奶的大姊，不是回來了嗎，你怎麼還能到我這裏來？」

「哦，你也知道我大姊回娘家？」

「在這個只有一千多人口的村鎮上，許多雞毛蒜皮，微不足道的小事，大家都會知道的。」胡漢維徐緩地說：「我一回來，我媽就告訴我了。」

「我大姊在這鎮上，好像有點小名氣呢。」侯英植冷淡地又說着。

「唔，是嘛。」胡漢維接口說下去：「我媽也常常讚揚你大姊是個好女兒，而且福命不淺。她還說她生我，還比不上你媽生你大姊呢，雖然我是個男的。」

侯英植那炯炯有光的眸子深湛的注視着胡漢維，平和地說：

「從表面上看起來，我大姊是值得稱讚的，因為這五年來，好

多東西都是大姊那邊送過來的，比如我那張書檯和衣櫥，也是大姊家裏添購傢具時，把舊的載來送給我們的。平時，大姊也常回來看我們，買許多東西送給我們，這些好處，我這個做弟弟的當然十分感激。不過，我最近懷疑我大姊的目的——她的用意好像不太單純。而且她喜歡在親友面前顯得瀟灑，藉以提高自己在別人心目中的地位，滿足她自己的虛榮心；這點我就不大爽。」

「也許是你太多心了？」胡漢維含笑地。

「你大概不會了解，我大姊的虛榮心很大；我們這小鎮，實在很少見到女人開車的，大姊每次開着她那豪華名貴的轎車回來，還不是在招搖過市，顯威風？」

胡漢維嘿嘿笑了一陣：「噲，我倒很少聽到有人罵自己的姊姊。你快別激動啦，到我房裏去閉目養神一下，回頭我們一起作微分方程式的練習題。」

侯英植躺在帆布床上正欲入眠，驀然，從隔壁板牆傳來了兩個女人聲音頗高的對話：

「噲，什麼風把你吹來呀？請，請進來坐！」

「喔，什麼風，還不是想念的風。好久沒見面了，魯嬌，妳們好吧！」——這很囂張的聲調傳入侯英植的耳膜，噢，怪熟悉的！

他侯英植立時爬起來，朝着胡漢維伸出一個指頭，豎立在嘴唇上，輕「噓」了一聲。

不一會，他便辨出那是自家大姊的聲音。她來看魯嬌。她們的聲浪可不小，通過板牆隙縫，這一邊的兩個青年都聽到了。

寒暄之後，但聽魯嬌恭維地說：「翠音，我說街市算妳最好命了，嫁個有錢丈夫，有洋樓有汽車，妳人又靚；而且，妳又是最孝順的。……」

大姊清了清喉嚨，然後用愉快的嗓調說着：

「哦，好說好說。魯嬌，妳真會說話呀。我家離這裏只有八、九英里，我又有閒空，而且有汽車，所以可以常常來看我媽媽和弟妹。我爸爸死後，他們生活艱苦，需要我的幫忙，因此，我做得到的，什麼東西都可以拿回娘家來。……呃，再過兩個月，我家那架廿三吋型電視機要更換彩色的，我準備把舊的那架載回來給媽媽看

。其實，舊的也跟新的一樣，才買兩三年而已。……還有，我打算拿一兩百扣給我弟弟學駕車。據說，現在的高中畢業生都在量馬路，要是我弟弟學會駕車，將來替人做『阿末』（司機）還不難……」

侯英植聽了耳根陣陣熱起來，這時魯嬌那濃濁的聲音又傳過來

：「翠音，妳實在是好女兒，心腸好，手面大方。妳媽生有妳這個女兒，不知是幾世修來的福。——阿鳳（她九歲的女孩），妳大了以後，應當學妳翠音姊姊呀！……」

「其實，這些小事是我們所做得到的。媽媽是自己的，幫忙多一點也不到那裏去。老實說，我妹妹學裁縫，我弟弟讀中學，哪一個沒有得到我的幫助？」

大姊越說越不着邊際。這邊侯英植心胸中血液敏感地爬着，如無數水母的觸鬚，不由幾分火起，他把身子向前挪了一段，拊耳對胡漢維悄聲道：

「是麼？我早已料着大姊的用意，以便滿足虛榮心。」

胡漢維聽了，稍一尋思，跟着正色地說：

「我看你也別生氣，其實，不僅是妳大姊如此，在社會中，許多人做好事，他們多受到某種熱烈的慾望在推動着：做了好事，總希望得回一些補償，於是乎，有人需要別人的讚揚，有的人需要名譽，有的人需要光彩……而你大姊呢，她需要出點風頭。我認爲，有了這種虛榮心——他們會美其言稱爲『榮譽心』，往往却會教人做好事。我們不能把虛榮心一概說是壞的。……」

侯英植不能接受朋友的話，雙腮鼓得奇大：「不，我絕不能讓她驕縱成性，我非挫她的銳氣不可！」

於是，他趕回家裏等候大姊。約莫一個鐘頭後，大姊出現了。他眼厲厲地迎上去，瞅住對方，冷哼地：

「妳在魯嬌家裏所講的話，我都在隔壁漢維家裏聽到了。妳一定也在許多親戚朋友面前，說了很多同一類的話。——妳對我們的幫助，我十分感激。不過，爸爸還遺留下八依吉橡膠園，相信我們還不致於餓死。哼，妳幫了一些忙，就到處張揚，到處吹噓，給妳自己爭足面子；原來妳一向對我們好，完全是虛情假意的，爲的是

滿足妳的虛榮心！」他大嘴一撇，把兩眼一夾，顯出非常鄙夷的樣子。

大姊默了似的，母親也愕然瞠目。好一會，大姊惶惑地說：「我並沒有安着什麼壞心眼嘛。」

母親叫起來：「阿植，你怎麼可以用這種態度跟姊姊說話？」

少年氣盛的侯英植，滿懷激憤之情，繼續說下去：

「媽，您讓我說完話，大姊不是別人，我責怪她幾句也無所謂，她不會用鈔票來壓死我們的一一大姊，從今以後，我們不敢攀龍附鳳，要是妳幫助我們祇爲了滿足虛榮心，請妳以後不必跟我們來這一套。」

這幾句話，錚錚作響。大姊的臉色脹紅了。母親可以感到女兒在竭力維持的一片冷靜下面的強烈的震動。

這之後，大姊很少回娘家了。偶爾與弟弟交談時，總是勉強擠出了絲絲笑意，顯然地，姊弟之間有了一層隔閡。母親老是怨怪英植做得太過份了，英植却活得更硬朗。

幾個月後，喜歡活動，嫻于應酬的大姊，在妻憑夫貴之下，被選爲縣府婦女聯絡會的執委，同時還是某同鄉會的福利主任；於是，「宋品隆夫人」這個名字常會在報紙上出現。

侯英植這個血性漢子，畢業後吃了不少的苦，他終於以樸訥、鏗而不舍的精神克服了许多困難，如今他成爲某大報的記者了，報館派他到大姊居住的P埠服務。

他早熟個性中的剛烈與過分的自尊，雖則沒有改變，不過他總算看透了上流人家和熱心社會人士心靈中所需要的「補償」，因此，他承認胡漢維是世故的。

弟弟上任之後，侯翠香想了很多，心緒因而混淆不寧；後來，她決定婉轉辭却在社團所擔任的職位。

這天，侯英植去探望大姊，稍後，他請示一些當地社團活動的事宜。大姊把已寫好的辭職書交給他過目，自我解嘲的說：

「阿植，你是新聞界人士嘍。而且你太瞭解我了，我只好這樣做。」

他侯英植看完那些信，猛地把它給撕毀了；大姊眼睛睜得湯圓

那麼大，驚愕地注視着他。他把頭昂起來，眼裏有着明澄澄的光采：

「大姊，妳不該辭職。」

「爲什麼？」她拘謹的笑笑。

「因爲這不僅對妳，而且對許多人都有好處。」他正色地向大姊確切的說明：「像過去一樣，我不同意大姊去追求虛榮，不過妳爲了滿足這種意念，到社團去搞活動，最少比妳閒在家裏頭打牌和粧扮好得多。——妳畢竟做了一些好事，我認爲妳不妨幹下去。」

大姊光亮着眸子，疑惑地瞅住侯英植，見他情真意摯，相當誠懇。弟弟也注視着侯翠音——呃，該稱爲宋品隆夫人；他發覺對方像喜悅，但又覺得她眼裏所映出的心緒很複雜。

好一會，大姊微蹙的畫眉，終於舒坦起來。



一九七一年二月廿八日

狼巷妹

那巨型的夜班列車，終於在搭客們的企待中，宛如一條吐着黑烟的長龍，亮着那盞巨大的燈火，轟隆轟隆地衝進了月台，繼而喘着息停下來。

我揹着一個輕便的旅行袋，從容地跨進車廂，找了一處靠窗的座位坐下來。我覺得有點燥熱，汗濕了一背，便摸出手巾揩拭一番。

不一會，在一聲繚繞長空的汽笛聲中，那漸漸加速的滾動的車輪隨而在鐵道上急遽地向前衝奔着，震撼着整個凝結着的深沉夜幕。

我獨個兒坐着，頗有孤單的感覺。車窗外，幾點燈光閃過之後，只見那一勾半弦月，在墨一般的天邊出現，遠近一片淒迷的夜色，僅能隱約看清窗外的景物。我突地打了個呵欠。噢，我着實累了！這些時來，爲了應付學院裏的各項考試，我忙碌得暈頭轉向，還加上了愛情方面的負荷，弄得我精疲力竭，勞頓不堪。我極需要好好的憩息一陣，於是，我試圖閉目養神。

車廂裏，人聲嘈雜；不過一刻工夫，我抬目一看，但見前座的幾位年輕人——兩位華人，兩位馬來人和一位印度人，他們正笑得好洒脫。我睜眼朝右方望去，乘客們多有同伴或交談的對象，那右角落的座位上，有一對馬來男女，他倆緊緊依偎在一起，頭貼頭，喁喁細語，顯然是一對情侶。

這當子，我輕輕地舒了一口氣。——噢，那也是一個熱鬧與親切的場合。於是，我心念轉動，旋即陷入玄遠的幽思中；而她，輕盈的影子同時幻現在我的意識上，讓神思縈繞着那甜津津的舊夢……

.....

我和姊妹就讀於華民小學。這天，我們姊弟倆步行到學校的大

禮堂，便望見楊老師牽着一個小女孩。這女孩子紮着兩條烏光水滑的髮辮子，白衣綠裙，她的穿着跟我們全身純白的校服迥然不同，我立時臆測到她是個新生。

楊老師和那女童的後頭跟隨着一大批的同學，嘻嘻哈哈的似乎蠻有興致。楊老師忽然喚我姊姊：「彩茵，妳過來！」

我緊跟着姊姊走過去，姊姊臉上露出惶惑的神情；我也好生奇怪。——楊老師原是我們的遠親表哥，但我們在學校裏把「老師」叫慣了，所以極少稱他為「表哥」。楊老師被調派到這裏來任教之後，便一直在我家裏搭伙食。

此刻，楊老師指着他身旁的小女孩，微笑地說：「這位小朋友，是插班的新生，叫做林芝娜。」

林芝娜眨眨眼，微微一笑，隨即怯生地半垂下眼皮，我們直盯着她。

姊姊走前去拉她的手：「哦，歡迎我們的新同學！」

林芝娜只是點了點頭，不吭聲。楊老師又說：「芝娜只會講馬來話而已，她一句華語也不會說。她們一家最近才搬來這裏，跟妳住在同一條街道上，所以，希望妳特別照顧她。」

「唔，好的。」姊姊答腔。

我打岔道：「她到底是甚麼人？」

楊老師看了我一眼：「芝娜是華人嘛。」

姊姊也一臉疑惑不解的神情，問道：「怎麼有華人，不懂得講母語的？」

在場的同學也都對林芝娜投以詫異的眼光。

「呃，這個嘛，」楊老師略微提高聲調：「因為她是馬六甲的娘惹。」

「哦，馬六甲的娘惹就不懂得講母語？」我喃喃地說。我還是弄不清楚這一點，甚至連常聽到的「峇峇」「娘惹」都不甚了了。然而，當下我不便多問下去。

從此，林芝娜成為我們的同學了，由於她只會講一口流利的馬來話，無法以華語作為表情達意的工具，儼如馬來姑娘。與她同班的三年級的同學，有些調皮的還直呼她為「娘惹妹」呢！而姊姊與

一些高年級的女同學，都對這位插班的女孩十分友善和愛護，下課時總是陪她一塊兒遊玩。

楊老師呢，他除了備細教導林芝娜學習之外，還拿了一些一、二年級的華文讀本給林芝娜，要我姊姊在課餘之暇教她多認識一些生字。

林芝娜的家與我的家相距只有三分之一哩，放學後或校假期間，她常遵照楊老師的吩咐，到我家來要求姊姊幫她補習功課。她有虛心受益的精神，對於姊姊的指導，她都悉心聽取，所以進步得相當快。

母親也讚林芝娜長得美麗可愛。她肌膚白皙，鵝蛋形的臉孔，明亮的眸子，皓白的牙齒，玲瓏的鼻子；那櫻桃小嘴笑起來又是那麼甜滋滋的。而她兩條不長不短的髮辮子，跑起來一擺一擺的，宛似蝴蝶的一對翅膀。

晚膳後，楊老師與父親在屋前草坪的長凳上坐着聊天。我和姊姊走前去，他們又在談時事——正談着由馬來亞聯邦、新加坡、北婆羅洲和砂朥越四邦區合併爲馬來西亞的話題……

好一會，我陡地問道：「楊老師，請你跟我們講一些『峇峇』和『娘惹』的事好不好？爲甚麼許多同學，老愛叫芝娜做『娘惹妹』？」

父親搶先回答：「這個說來話長，不過據我所知，所謂峇峇和娘惹，就是南洋一帶出生的華僑後裔。」

楊老師注視着我，徐緩地說：峇峇就是「Baba娘惹，就是Nyonya。在新加坡和馬來亞的華族人士當中，峇峇頂多只佔了百分之五巴仙而已。——通常，那些在二十世紀以前，由中國來到星馬，特別是在馬六甲、檳城以及新加坡居住的，都被人家叫做『峇峇』，而女的就叫做『娘惹』。至於在二十世紀以後，由中國到星馬來定居的，他們通常被認爲是華人。許多外國人多把峇峇和娘惹，當做是不可思議的中國後裔來看待。實際上，峇峇和本地的華人之間也有一層隔膜，不容易交往……」

這當兒，姊姊也把話頭岔了開去：「峇峇既然是中華民族的後代，爲甚麼連母語也不會講了？」

楊老師沉吟半晌才說道：「這應該是由於年代太久的緣故。我們都知道，華人早在公元十五世紀初期，已經定居在馬六甲等地了；經過幾個世紀的變化，這些最早期的土生華僑，因為跟祖國完全斷絕了關係，所以連母語也給忘記了，漸漸的被同化在馬來人的社會中。再加上他們過去所受的，完全是英殖民地的教育，這些都構成了峇峇人的特性。」

「據說，峇峇已經不承認本身是華人，是不是呢？」父親問道。

「哦，大概還不致於這樣吧。」楊老師接口說：「不過，因為峇峇在殖民地的社會、教育、經濟、政治和信仰的影響之下，難免有不正確的觀念和想法；尤其是受了殖民地的書記教育，他們往往使自己偏向於西方文化，崇拜英國人和英國文化，甚至把英國當做是他們的祖家。」

跟着，父親又用發問的語氣說道：「據說，峇峇有樣最難得的地方，那就是他們對於中國的傳統習俗，特別是姓氏方面，仍舊是毫不含糊的保留下來。此外，他們喜歡貼着或刻着華文書法的對聯，而且所信奉的也是一個觀世音。——你說，這是不是真實的？」

「是呀。」楊老師立即接話兒：「這一點也可說明了：峇峇是華巫表面文化交流的產物，所以，峇峇不能被華人社會完全的接納，也不為馬來社會完全的接受。儘管峇峇人的生活已受到馬來文化的影響，比如語言、服裝和食物，可是，在行為方面，他們却顯得比較親近於華人的傳統風俗。令人遺憾的是，好久以來，峇峇人還沒有確確實實的接觸到華人社會的精神和文化……」

姊姊微笑地說：「這麼說起來，峇峇人倒是有點奇異嘍！」

「是呀，」父親扯高腔調：「要不然，三、四年前國泰電影公司就不會派人老遠的跑來馬六甲，請李麗華和嚴俊拍了那套『娘惹與峇峇』。」

楊老師凝了凝神，然後一字一眼的說得十分清楚：「我們的國家馬來亞獨立以來，最難得的是峇峇人也加進他們的原來民族——華人社會中來了；跟各民族同胞共同建設國家，促進繁榮和發展。換句話說，峇峇人繞了一個大圈子，如今已成為華族人士了。」

「呃，這是我們所希望的。」父親說罷，譊然一笑。

楊老師陡地直盯着姊姊，平和地說：「那天，林芝娜的爸爸帶女兒到學校來，他跟我表明母語教育的重要性，所以才決定搬來這裏，以便讓芝娜轉到華校來，接受一些中華文化。他相信芝娜受了母語教育，一定不會像他的大兒子英崇一樣，大捧紅毛月亮比唐人月亮更圓更大，而且目無尊長，胡作亂爲。……因此，我希望芝娜多與妳接觸；教她認字，教她學講華語，幫助她進步。」

爲了這件事兒，林芝娜成爲我家裏的常客。我們在同一張方桌上做功課。這一年，姊姊正值小學六年級會考班，每每忙不過來；我唸五年級，有時候，姊姊便吩咐我指導芝娜寫字與作習題，我還抓住她的小手教她學寫大、小楷呢。

火車急遽也不斷的向北方奔馳着；在迷糊中，我睜開眼睛——從記憶的境界回到現實裏。兀的，有一位華籍中年人，攙扶着一位穿短襖惹裝的婦女；她穿着半透明的粒羅薄紗「卡峇雅」，圍着金邊紗籠，腰間束着一條銀幣製成的「肯麗」（腰帶），隱約閃光；一頭烏光水滑的嫵媚髮型，顯得貞潔與飄逸，他倆用馬來語交談着。我想，他倆準是穿過火車廂要到餐室去吃點心吧。……這使我旋即回到林芝娜的父母。

黃昏，我跟隨着楊老師散步到林家屋前。

林芝娜的父親從屋裏跑出來招呼我們，他大約三十七、八歲，是個瘦高條子，人挺不錯，舉止言談也十分溫和，樣子忠厚老實。在他熱誠的邀請之下，我們到他家裏去坐了大約一小時。

楊老師稱他爲「品欽叔」。——品欽叔與楊老師通話的時候，十句當中有八、九句都是運用馬來語。

「楊先生，你這樣賣力教導芝娜，十分德里馬加西（感謝）！……」品欽叔一再申表謝意。

「哦，那麼點小事，算得甚麼？——不用客氣。」楊老師含笑答道。

芝娜的母親把咖啡捧出來了，客客氣氣的招呼我們喝水。這位中年婦女，眉眼之間雖然起了不少的皺紋，但仍可尋得到她年輕時美麗的輪廓。她穿着娘惹裝，用樣子宛似徽章的「葛羅珊」（扣牌）

扣緊對開的衣襟。據說，娘惹採用了「葛羅珊」，就不必用鈕釦了。而我對這種三枚一副的金鑄裝飾品感到十分新奇。在她的髮髻上，插戴着一枚五吋來長的釘頭圓髮簪；看起來，是那麼美麗大方。她唇邊老是隱約的掛着淺笑。

總之，林芝娜的父母對我與楊老師是殷勤客套的。芝娜指着我，操着馬來話對她母親說：「他叫謝宇偉，是彩茵的弟弟，我去他們的家，宇偉也常常教我讀書、寫字……」

她母親堆着一臉笑容，盯住我說：「哦，阿列班萊（弟弟聰明能幹），好，很好！」

在林家，只有芝娜的哥哥給我留下不好的印象。後來，我知道她這位哥哥叫英崇；約莫十四歲。這一天，英崇瞥見我們，連忙離開客廳，甚至連楊老師的點頭招呼也愛理不睬的。——英崇所受的是英文教育，每天搭車到十六哩外的縣府去唸英校；他由於受薰陶而洋化了，甚至染上了輕浮子弟的惡習。

楊老師與我告辭之際，品欽叔送我們一程，後來，他站在高大的客簾樹（黃花盾桂木）下，懇切地說：「楊先生，我一家是客客人，在許多方面，我覺得我們是不行的。我會講幾句蹩腳的華語，還是最近半年來才學的，請不要見笑！」

「哦，品欽叔，你太客氣了，我怎麼會笑你呢！」楊老師接口回答。

「唔，這樣我就放心了。」品欽叔喜上眉梢，提高嗓調接下腔：「我認為，要是在一個華人很多而客客人很少的地方，客客人一定將會接近華人，而且被華人同化回來的。而我是下了最大的決心，不管我岳母和妻子的反對，搬到這裏來居住。我最大的願望，是芝娜和他的弟弟不會像他大哥一樣，能夠在這裏接受華族家庭的倫理教育，而且受幾年母語教育。再說嘛，中華文化是以『仁』為中心，學習唐人文化便能夠適應各種不同的環境，跟本邦的其他民族團結合作，建設新興的馬來西亞……」

這之後，我們與林芝娜一家更熟絡了；姊姊與芝娜幾乎是朝夕相隨，無日不見。我母親對這位娘惹妹，也是愛護有加，無微不至。每天，林芝娜的眉宇間都帶着欣喜的神色，顯得格外活潑純真。

芝娜的母親，我們直呼她為「娘惹姑」；她很有調製各種馬來

食品的本事，諸如糕餅、小食及菜餚等，她都有高明的一手烹飪的方法。我們嘗過她製作的沙爹、格督拔（四角粽）、蝦餅糯米烘飯、甜糕、油炸香蕉粿、酵飯和甜美粉條湯等等。

星期天早上，林芝娜來我家，邀我姊姊到她家去吃「叻沙」（Laksa）。我一聽到這富有馬來食品風味的「叻沙」，口裏的唾沫馬上多了起來。

「姊姊，」我要求道：「我跟你去芝娜的家好不好？」

姊姊披披嘴，白了我一眼：「去就去吧，誰不知道你最貪吃！」

「嘖，妳再講一句，我就不去啦！」我佯裝生氣地說：「以後，妳吩咐我教芝娜讀華文，我才不管哩！」

姊姊立即把語氣一轉：「好好，我去，你也去！——娘惹姑不是有稱讚過你嗎，說你聰明，有禮貌，是乖孩子……」

我聽了，高興得甚麼似的。

這天，我與姊姊在芝娜的家裏消磨了一個上午——我們踢毽子，又玩「跳房子」，大家盡情的嬉浪笑傲，一派淘氣和純真。我總是由於玩輸而挨打手心，然而，每當芝娜舉手打我的時刻，我却感覺特別愉快，最饒興趣。很奇怪地，跟芝娜在一起的時候，我總覺得異常開心！

中午時分，娘惹姑請我們吃「叻沙」；姊姊吃了兩碗，連聲稱讚：「嘩，實在好吃！湯汁十分可口……」

娘惹姑聽了淳厚地笑了；她告訴我們，她調製「叻沙」的湯汁，是選擇富有甜質的江魚仔混合「阿杉皮」（一種酸果的細皮）及辣椒而煮成的。我個人倒覺得她煮得辣了些，而她們却吃慣辣的食物。

吃飽之後，我們三個人玩吹膠圈；正在興頭上，這當兒，林英崇抱着一架原子粒收音機驕地閃進廳裏，收音機正播出喧嘈的英文歌曲。

英崇橫了我們一眼，挺不開心似的把嘴角一牽，吊高嗓門，操着英語及馬來話對他母親說：「Mak, orang Chinese datang Kacau, Go out!」（媽，這華人來搗蛋。去你的！）

姊姊立時停止遊戲，拖着我的手就回家；芝娜在後頭喚了幾聲，姊姊也不理會。跑了一陣，姊姊喘息着冷哼地說：「呸，我最……最瞧不起英崇！他神氣甚麼？二毛子！……他只讀了英文，我們講的是……華、巫、英三種語文……」

星期三的下午，我獨個兒挾了三本「南洋兒童」前往林家，芝娜曾經囑咐我讀完之後拿去借給她。我把這刊物送到她手上，不料英崇像一陣風似的衝出門口，把它搶過去，繼而將它撕破了扔在地上。這位火辣辣的少年還破口罵道：「哼，讀這些唐人冊，有啥用？！」

我不覺愕了一會，面對這麼一個傲慢使氣的少年，我只在心底不住地嗤笑他，蹙着一肚子不平的悶氣回家去。

姊姊小學畢業之後，升到中學去深造；每天清早乘校車到八哩外的R埠去，午後二時才回到家裏，她益形忙碌了。芝娜與姊姊接觸的時間雖然是減少一些，不過當姊姊在家的時刻，她仍然常到我家裏來，由於姊姊有分身不暇之概，所以指導芝娜學習華文的工作多由我負責；我總是盡自己的能力幫助她。

芝娜勤於學習，而且敢於運用華語來會話與表達，再加上她天資穎異，因而進步很快。如今，芝娜可以操用簡單的華語來談話了。

年底，校方發出成績冊的時候，芝娜興沖沖地跑來告訴我姊姊：她的華文科剛好考及格了！我們也爲她分喜。

傍晚，林芝娜穿着一襲淺紫的洋裝綢裙子來我家，開門昆山的說：「彩茵姐，我爸爸給我兩元，要我請妳們到遊藝場去玩，慶祝我的華文進步了，也謝謝妳們！——字偉，你也去！」

我好不開心地跟隨她們去參觀那個流動性的遊藝場。我們坐了小型的火車和空中飛船，後來，我與芝娜壯了壯胆，一同坐上旋轉至三十餘呎高的「畚箕車」，升至頂端時，芝娜胆怯地忽發出「噫」「唷」的叫聲，左手更使勁地握住我的右手。

跟着，我們去觀賞其他的娛樂項目。場內設有一個臨時的板枱作爲舞池，有不少的男人爭着購票上台，選擇各人所鍾意的舞女大跳「弄迎」(Ronggeng)。

芝娜似乎很欣賞「弄迎舞」；它是馬來社會的傳統舞蹈之一，舞時男女成雙共舞——依照鼓樂聲的節奏相對踏步，不過，舞姿全由男的主動，表演各種各樣的動作或舞步，讓女的去摹仿，舞步互相吻合，以便吸引同伴。

芝娜跟着伴奏的音樂「倫當沙央」(Dondang Sayang) 低哼起來；我知道芝娜會唱一些馬來歌曲。

兀的，我在舞台上發現一個熟悉的身影，他正以搖肩擺臂的姿勢去作弄舞孃，使對方哭笑不得。觀眾都鼓掌喝彩。

這當兒，姊姊首先叫起來：「呃，芝娜，那是妳大哥嘛！——他也上去嘍。」

芝娜一抿嘴，接着氣鼓鼓地：「我們走，別看了！我哥哥最不好，做學生也跳這種交際舞！」

走出來之際，姊姊問她：「妳是不是要報告妳媽媽？」

芝娜把頭一揚，恨恨地說：「我才不呢！我媽媽總是讓着他。」

」

時代曲的旋律蕩起，我似從遙遠的夢境中回來。——雙目一抬，左邊前角的一位華籍青年，他扭開的半導體收音機正播送潘秀瓊所唱的「何必旁人來說媒」；我傾耳一聽：「當年青梅竹馬，我們兩小無猜，如今妳我都成長，爲甚麼不敢談情愛？……」我才從迷惘中醒了過來，這一下心裏又不住地盤旋着往事。

我小學畢業那年，林芝娜已修完四年級的課程，在我的惜別晚會上，芝娜受邀獻唱一首馬來歌曲「小鸚鵡」(Anak Tiong)；同時，她也加入我們的舞蹈小組，表演馬來舞蹈——「喜奈舞」。我與芝娜參加演出時，將兩個點亮蠟燭的碟子分別托在雙掌上，隨着音樂的節奏擺手扭腰。芝娜的舞技尤其出色，所表演的柔身舞姿十分美妙，而我却幾度差點兒把燭火弄熄了。

歲月飛逝得宛如流水行雲，我唸初三那年，林芝娜也升上初一了。這位九歲時才學華語的娘惹妹，如今已是學校裏華語辯論會的班級代表了。

數年來，這位機伶活潑的小妮子，已在不知不覺中走入我的生命領域，進而成爲我不可或缺的精神的憑依。她的辮子經已剪掉，

沒有一點稚氣；但那漾起兩個小酒窩的鵝蛋臉，和那嬌憨動人的神韻。偶爾跟她在一起，我有一份溫馨的感受。

週末的下午，我到民衆會堂去看一場羽球友誼賽。在那裏，我遇見林英崇；他邀我到一棵芒果樹下，說是有話要跟我談。

我一看英崇的神態，分明是沒有善意。果然，他眼厲地瞪住我，冷漠地：「阿偉，你存了什麼心眼，我完全明白——你一直在追求芝娜，而你姊姊是電燈炮（拉綫之意）……」

我怔忡地望着英崇，不知如何接腔，因為他操用英語質問我，而我的英語表達力是有限的。他冷笑地接下腔：「前天，你和你姊姊邀芝娜去看電影『秋水伊人』，你以為我不知道嗎？……哼，你要是再跟我妹妹來往，我就有你好看的！」

英崇分明是在警告我了。他的性格，我知之頗稔：他好勇鬥狠，妄自尊大，動輒耍性子，使脾氣，搶上風，強人之所難，我想，英雄不吃眼前虧，況且，我無意跟英崇發生糾葛。於是，我悻悻然掉頭走了。

就在同一期間，我發覺娉意姑對我的態度也不大如前了，她那唇邊的隱約的淺笑似乎消失了，而且常用一串平板的聲調和硬綑的語氣來應付我。爲此，我暗暗地納罕。

近年來，父親經營的樹膠店幾近倒閉。由於家庭環境拮据，姊姊未能修完高中課程就輟學了。這之後，姊姊一直在外頭找工作、謀出路。我所尊敬的楊老師，也離開小鎮到一間小型的華校去擔任校長；他常來信勉勵我力爭上游，勤苦潛修。他曾經在回信中指示我：「知悉你在畢業後，決意到英校去攻讀兩年，而且下決心攪好馬來文。這着實是明智之舉，因為你已經搞通自己的母語，摘取其他文化的精華，必定有助於共同創造馬來西亞文化……」

轉瞬間，又溜逝了五年。其間，我不斷地熱烈追求新知識，憧憬未來的美好生活。差堪欣慰的是我考上了師範學院。

姊姊得到這個消息之後，週末午後從六十哩外的B城趕回來向我道賀。當晚，好久不曾長談的林芝娜也出現在我家客廳裏。這時候，我才從芝娜口中知道她父親的黃疸病又發作。她們所照料的六英畝的咖啡，樹葉突然遭到一種五顏六色的小蟲蝕毀。那數以萬計

的小粒咖啡枳已全部脫離枝極。有一家蟲粉公司曾經派員到現場實驗噴射的工作，但結果也無濟於事。林家的生活經一波三折之後，品欽叔在他太太一一孃惹姑大吵大鬧之下，只得答應搬回老地方去，遷徙日期定於下個月二號。故此，林芝娜也算是向我們道別了。

聽了芝娜所說的，我心裏嗒然若失。

她陡眨然動一雙晶瑩微亮的眼睛，盯住我說：「宇偉，我還沒有恭喜你呢，你考進了師範班，我真爲你高興！」她的聲音嬌嫩甜潤。

我告訴芝娜：本月卅一日我就得到首府去報到，我將比她一家人早三天離開小鎮。我和她靜靜地坐着交談，但我的情緒却一直在震盪中。

在姊姊懇求之下，芝娜答應留在我們家裏住一夜，姊姊準備與她徹夜深談。我猛然想到一個主意，便騎了腳踏車到街場去一趟，買了一件東西歸來。

這一個晚上，姊姊似乎一直在製造機會讓我與芝娜暢談，我壯了壯胆，慌不迭亡的摸出那一小包東西遞給芝娜，囁嚅地說：「我送你一樣東西，紀念我們有過一個金色的童年與少年，希望你收下來！」

她把它打開來了，嗓調中充滿着愉悅：「喔！是一條項鍊，還有一個『羅柯』（項牌），鑲滿了白色的珍珠。哇！它華貴、雅緻、素靜、美觀……」她兩隻俏媚動人的鳳眼向我滴溜溜的那麼一轉：「我怎麼能夠收下來呢？應該由我送給你才對嘛，——你做過我的小先生，教我寫字、讀書……」

我使眼色暗示芝娜別再推拒，免得讓家裏的人撞見了彼此尷尬，我低聲地說：「妳是一個教我難忘的女孩子！」

「你一路來照顧我，我才感激你呢！」芝娜說罷，隨即把臉孔伏在我手上，有幾滴水的涼意。我的心跳得很厲害，幾乎要跳出口腔來了。我很想附耳悄聲對她說：我的現在與未來，都在她閃亮的瞳仁裏面。

一會兒，我托起芝娜的頭顱，旋即在她額上輕吻一下；她眼神如夢，我如飲醇酒。這一瞬間所產生的喜悅，竟使我神智迷惘。

後來，她懇切地說：「我不會忘記你的！今後，我們可以互相通信。——你要答應我：不能夠當我是外人，我不是跟你們一樣是馬來西亞的華族嗎？」

「唔，妳放心！」我連忙答腔：「我說了一定算數的。」

我想到我和她未來的遠景，立時覺得前途似錦，海闊天空，好不開心！

……後座的搭客招呼我，我暫且撇開舊夢，幫他把車窗關好來。夜風也許是大了些，我陡地想喝濃咖啡，便離開座位，蹣跚地穿過好幾個車廂來到餐室。我獨個兒呷着濃咖啡。前面的餐桌有一對情人模樣的印度籍男女，他倆正親熱地款款深談。我閉上眼簾，又在記憶中東翻西摸的；於是，腦際又出現了芝娜那亭亭玉立的情影。這時刻，我突地感覺心緒一陣迷惘，心靈還充滿着迷離恍惚與孤寂徬徨的感受。

我到師範學院接受師資訓練之後，林芝娜給我寄來了第一封信；在三張長信箋裏面還附夾了一枚用麻將磨成的戒指。她說，這枚戒指是她花了兩天的工夫親手磨製的，希望我們的感情也經得起時間的磨鍊。我滿心歡喜地把它套進無名指上，輕吻了三下。——當然，芝娜也附了新地址給我，因為她們已搬回古城了。

我就讀的學院，住宿與伙食均由院方供給；學員包括華、巫、印等各族青年，大家過着團體的生活，其樂融融。我喜歡與各族同學交往，因為我們這個新興國家是多元種族的國家，更需要培養和建立異族間的親善與友誼。

有一天，印度籍同學武督山米踢球脫臼了，我陪送他去尋訪華籍的接骨醫師。同班的女同學辛丹娥患了胃潰瘍，我找了德士護送她到中央醫院去救治；病後，辛丹娥特地介紹她的未婚夫給我做朋友。有時候，她還邀我一同下坡去逛書店，也請我看過一場電影。——我認為這原是十分平常的同學或男女社交的來往，何況辛丹娥已名花有主，詎料後來却因此而橫生枝節了。

前一陣，我在街道上遇見林芝娜的哥哥——英崇。我熱誠地同他打招呼，他竟然與我握手，一同到茶室去坐了一會。我感到有點意外。

這位在英文學校出身的青年，一路來驕縱成性，氣派十足，口氣托大，而且曾經警告我不許跟他妹妹來往；據說他因為會考不及格，幾年來都混得很不如意。寒暄之後，林英崇趁機向我兜搭，要我跟他買人壽保險。——噢，原來他是保險公司的招徠員。

我婉轉地告訴他，我按月只得到七十五元的津貼金，經濟能力薄弱，將來畢業後如果要購買人壽保險的話一定找他，同時我答應以後帮他介紹朋友與他交易。他聳聳肩，嘿嘿輕笑地走了。

端午節過後，林芝娜忽然給我一封短信，大意是說：她停學了，將到外埠去工作，希望我今後別去信了；她還提到甚麼「我們過去的事就算了」……我感到這件事的突兀。我一點也不明白，她說這些干嘛呢？

由於學院裏的功課百般冗忙，而且路途遙遠，使我不克分身趕去她老家探訪。我只好寫信給姊姊，探聽有關林芝娜的近況。

姊姊很快就回信了，她寫着：「……據我所知，芝娜的情緒不佳，而且十分消極。娘惹姑有意把芝娜介紹給一位親戚的兒子，男方十分欣賞芝娜，決定資助她深造，她拒絕了；她母親與她吵得很厲害，結果她離家到芙蓉去找他伯母謀生活。……我也沒有她的新住址。我知道你和她是相當要好的朋友，如果有她的通訊處，你應當關照她、鼓勵她！我瞭解她，她是倔強的，但也有一份莫名的自卑感……」

爲了這件事，我這顆懸空的心，老是動盪不已，而且心裏頭憋扭得慌。

薄暮時分，我獨個兒在曠場上漫步，神思縈繞着那甜津津的往事；於是，我又惦記着林芝娜。

驀然，一位同學帶了一位警員來見我，我問明來由，立時趕到醫院去。

林英崇騎着擊哆單車發生車禍，昏迷過去，醫院負責人在他衣袋的小冊子找到我的地址，所以要同我聯絡一下。結果，我答允輸血給林英崇。

此後，我幾乎每天都去醫院探望他。他腰部的傷口慢慢復原了。他一再向我致謝；他說來誠懇，不像是客套話。有一回，他向我

表示，他覺得過去所學的，所想的和所幹的多是錯誤的，迂執得很，他甚而承認他父親的看法還比他的來得通達呢，所以決定今後從華人社會中多學習一些東西。

跟着，英崇把話鋒一轉，試探地問道：「阿偉，你在學院裏有了女朋友是不是？」

「沒有嘛！」我否認。

「你不是跟一個混種的女孩子很要好？」他注視着我，微微一笑：「我看過你和她跑街。」

我立時想到辛丹娥，我告訴英崇：他誤會了，那少女是我的同學，她早已訂婚了。

英崇略一凝神，然後低沉地說：「哦，一切都怪我不好！——我反對過你跟芝娜來往，我在媽媽面前說你壞話，我告訴芝娜你有了新歡，芝娜不相信，後來却哭了……」

我聽得一楞，猛然間憬悟過來，難怪芝娜不理我了！林英崇曾經暗懷鬼胎，胡謔一番，這一舉措未免太誤事了。

英崇歡然地說：「她不給你地址，一定是生你的氣。我把我伯父的地址給你，也許轉交得到。」

我在心裏透了口氣，便馬上寫信給林芝娜，向她解釋，表明心跡，決無虛妄，請她明察。然而，芝娜仍然不肯回我隻字片言，教人不能不煞費思量！莫非她沒收到我的信？考試之前，我又給她去信，告訴她：考試完畢的當天晚上，我馬上搭夜班火車去看她。

今晚，這一路上，我重溫了往日的舊夢，它使我的心緒紊亂複雜——我有太多的喜悅，也有幾許的悵觸。我深切的體味到歌德所說的：「去愛一個人，是件最痛苦的事情。」

列車終於在我的目的地停歇下來。我把心情理了理，冒着夜霧在月台上顧盼；夜風寒沁心脾。我看看腕錶，已是凌晨三時四十七分了。我多麼渴望與林芝娜一晤為快呀！

就在這當兒，驀然間，背後傳來甜脆的語聲；咦，那聲音怪熟悉的？我回頭，喳，那不是林芝娜還有誰來？我滿心歡喜的搶前幾步。

我原想這位我朝思夜想的「娘惹妹」，一眼瞧到我，登時便會

綻出百合花般的笑容，一陣風似的迎着奔前來，怎麼會料到林芝娜的身邊還站着一位身軀偉岸，濃眉朗目的男人。她正拉着那男人的手向我點點頭。那男的頭髮有點凌亂，神態有些拘謹；他的目光在我臉上打了個來着。「他是誰呢？」就在我思忖之間，林芝娜指着我，要我介紹彼此認識，我急不及待地搶先叫道：

「芝娜！妳有收到我的信沒有？」

她舉手掠掠鬢髮，那紅菱般的嘴唇掀動着：「我又搬家了，我不讓你知道。——我和你早就斷絕來往嘍！」

我混身一震。她披披嘴，嗤的輕笑出聲：「喏，正巧！我來接我的羅柏洪，卻在這裏碰見你。——你那位同班的女朋友沒跟你一同來嗎？……」

我不覺愣了一會。我這趟是白跑了。我一顆心向着她，毅然決然地；而她，她拋棄了我，還挖苦我！

我力持鎮靜的走出鐵閘，稍事躊躇一會，我緊跟前去，要求羅柏洪讓芝娜與我單獨談五分鐘的話，對方很有風度地走到另一邊去當下，我立即把那場誤會說了一遍。

林芝娜的臉色異常凝重，神情有些慘淡。接着，我懇求她不要這麼對待我，聽我細訴，我一直都在實踐自個兒的諾言。

芝娜臉上的表情都扭曲了，眼裏噙着晶瑩的淚珠；她只管搖頭繼而一字一句的說得十分清楚：「一切都太遲了……這是我媽媽的主意，我也決定啦！……」

這件事，整個地驅逐了我的冷靜與理智，而使我的感情在心海中湧澎湃起來。同時，我陡地有一陣受委屈的感覺。猛然間，我的火氣旺了起來，我倏然把無名指上的這枚戒指脫下來，雙手準備把它擰斷，我一面冷哼地說：「林芝娜，妳到底要不要我？要不然我把這個戒指擰斷，從此，我跟妳一刀兩段！」

她一瞥見她送給我的這枚用麻將磨製的戒指，立時扯高嗓門：「嘿，那是我的東西，請你還給我，不許毀掉！」

我使勁地擰了它幾下，竟然不能弄斷。芝娜的身子一扭，一欺而上；我退後數步，把手中的戒指甩到她腳邊去，掉頭離開。我跨着大步往火車站外的街道邁進。

轉瞬工夫，羅柏洪跑到我跟前，一把抓住我的肩膀，炯炯有神的目光注視着我，鄭重地說：

「謝先生，請你別走！你聽我講：芝娜是我的堂妹，我叫林志謀。他要我開車來接你，後來，却強迫我扮演她的男朋友。她說她配不上你，聽說你有了新歡，彼此志同道合，她不要人家同情，所以決定犧牲自己，成全你們。——你看不出她十分痛苦嗎？我相信你是真誠的，希望你和她永遠在一起！」

「哦，我錯怪了她！」我噓了一口氣，把那個旅行袋拋給林志謀，朝着林芝娜站立的地方疾奔而去。

這當兒，芝娜也趨前幾步，而且張開手臂。噢，我倆的愛情列車行將奔馳到另一個新的里程去了！



一九七一年二月廿日完稿

貝壳之歌

勘誤表

頁數	行數	誤	正
3	1	淚淌珠直	淚珠直淌
5	27	「媽媽。」	「媽媽」。
6	5	「白淑娟」	「白淑娟」
7	24	戒子	戒指
10	15	頭的呀。」	碰頭的呀。」
10	29	離開」	離開「
13	22	鄰居	鄰舍
20	4	盲腸炎	盲腸炎
20	25	嘛的住了	的住口了
21	19	重複一句俗話	重複一句俗語
22	5	每當顏修	每當顧修
22	10	顧用	僱用
23	29	真象	真相
25	3	摔了一交	摔了一跤
25	11	跌了一交	跌了一跤
42	2	總于	終于
55	20	心頭髮慄	心頭髮慄
57	1	一英里：	一英里；
60	23	囑附	囑咐
66	12	一轉	一轉眼
66	23	型無	無型
76	18	然問道	突然問道
78	27	拔扈	拔跂
79	23	知道的。」	知道的。」
86	2	穿着	穿著
87	22	「Baba	「(刪掉)
88	30	各民族	各民族
92	11	憋着一肚子	憋着一肚子
94	22	力爭上游	力爭上游
95	6	陡眨然動	陡然眨動
95	6	晶瑩微亮	晶瑩澈亮
97	11	干嘛	幹麼
98	23	悵觸	悵觸

後記

在那段還有權做夢的年齡，每每有過多的妄想；雖則一再渴望心靈平靜，然而，幻夢總多于實察。與那位狂言「看見風的人」之新交莽闖上「文壇」後，隨即越過了「長堤」，落腳在一個荒涼的漁村。

喔，我原是個山芭的孩子，但在海的身邊，却成為愛海的青年，因為沒有什麼能較自然更使人喜悅。

忘不了，在那生命色彩頂翠綠的年頭，那段望海的日子！那時候，雖然自己帶點漂泊感傷，但還不致于「我底心一直被關閉在小小的硬壳裡」（川端康成在「少年」中語）。我曾在—篇散文裡寫着：「如果我算是還有一份寫作的才華，我也許會以甘露清泉般的文句，來點綴一下這可悲可憫的人生；同時點綴我這顆貝壳般的落寞之心！」

當時，我確實對自己有過要求，企冀自己的生命有所意義，能夠在寂寞中充實生活。白天，在工餘之暇，我老愛在海灘瞭望海浪掀起的純潔銀花；要不，就是走訪漁夫和村民，或在「旱風」中投身在橡林裡。夜晚，就在記憶的城堡，捕尋那「遲開的檳榔花」之餘韻與芬芳。

假日，徘徊在奔艾海灘上，凝睇「不碎的海浪」，稍後檢拾最美的貝壳。貝壳在陽光下閃爍着，潔白璀璨，晶瑩圓潤。而擺在案頭的貝壳，該是挺瞭解海的秘密，它也跟當地的村民一樣有說不完的故事吧，那是屬於大海和原野的。於是，在構思中，又增添了幾許習作的素材。

以「貝壳之歌」為書名，不外就是紀念那一段思想感情比較純的日子。友人梁誌慶在其散文「沙灘」裡寫道：「拾沙灘

上的貝壳，再編織一個多彩的希望吧！」——哦，你我不是都有一串多彩的希望麼？

有時我想，倘若貝壳真的會譜出歌來的話，它的歌兒也是寂寞的、低弱的，它似乎難以喚醒人們的覺醒——絕大多數的人對文藝的認識仍然是「膚淺」的，甚少人明白文學是文化精華的一個層面。

我們固然有點失望，但絕不灰心，甚而有決心的接受現實，那是殘缺的現實。凡是握筆桿子的，都應當堅持不變的據點：寫作的志趣不變，永遠抱定「薪火不滅，希望就開花」的信心，頑強持久的譜唱下去！

話說回來，目前在我國有三個社團，能夠為馬華寫作人設立「文藝學術出版基金」，這個突破，倒令人感動；這種精神，是值得嘉許的。這一回，我又得益于社團的贊助，特此謝謝雪蘭莪中華大會堂！

蕭勁華老師第三度惠贈墨寶題字；摯友蔡淡負責一切出版事宜，還設計封面和畫像；陳雅、劉祺裕等兄的盛情及幫助，使我倍覺友情的溫暖與可貴！

至於那些常關照我的文友和讀友，也讓我趁便謹于此致謝，並祝福大家！



一九七七年二月十七日·除夕

「貝殼之歌」簡介

本書各篇題材不俗，現實意義頗強；寫作手腕高明，尤以「貝殼之歌」一篇，情景交融，為一成功之作品。

。評審委員會評語



。夢平著作一覽。

督印：陳 榮 慶
封面設計：蔡 淡
題字：蕭勁華教授
畫像：蔡 淡



貝壳之歌 短篇小說集

著者：夢 平

出版者：華商報

承印：華商印務有限公司

郵購處：LEE SOCK CHENG

21, Jalan Abu Bakar Majid,
Pekan Nanas, Johor, Malaysia.

初版：1977年3月

版權所有 All Rights Reserved

定價：馬幣 (M) \$ 1.60